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024 年 8 月 23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袁仁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轶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报告全文，并注意下列风险因素：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面临的宏观及行业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合作商信用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及应对策略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6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浙江交通集团	指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拓物流	指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中拓新材料	指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拓新能源	指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锋睿国际	指	SHARPMAX INTERNATIONAL (HONGKONG) CO., LIMITED
益光国际	指	BEAMPLUS INTERNATIONAL PTE. LTD
益光海南	指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中拓	指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中冠国际	指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 LTD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商中拓	股票代码	00090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浙商中拓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SHANG DEVELOPMEN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S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仁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雷邦景	邓敏华、吕伟兰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奥路1658号拓中大厦1幢27层-28层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奥路1658号拓中大厦1幢27层-28层
电话	0571-86850618	0571-86850618
传真	0571-86850639	0571-86850639
电子信箱	leibj@zmd.com.cn	dengmh@zmd.com.cn、lvwl@zmd.com.cn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3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8,760,613,541.70	97,869,527,317.01	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588,967.24	458,306,077.32	-3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061,465.18	373,505,603.32	-80.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733,368,308.35	-38,828,663.9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62	-33.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61	-34.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9.71%	降低 3.70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828,805,517.21	34,484,843,891.58	38.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18,830,634.80	5,897,248,603.62	-3.03%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7,47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581,043.14	公司总部及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	239,756,912.79	商品期货等平仓及浮动盈亏变动

生的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9,553.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169.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574,497.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4,827,200.37	
合计	245,527,50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现代服务业中的生产性服务业，核心主业为面向产业客户的供应链集成服务。公司聚焦于各类基建和制造业客户的供应链需求痛点，融合全国线下网络和数智化运营平台，协同整合社会仓储、运输及加工等资源，为供应链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产销衔接、库存管理、物流配送、生产加工、产业金融、价格管理、生产管理和咨询、数字化等全链条集成化和一站式服务，致力于成为“世界一流的产业链组织者和供应链管理者”。

公司已连续 14 年入围《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榜单，2023 年排名第 69 位，连续四年获深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评级“A”级，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荣获“2023 年中国上市公司百强企业奖”、入选“第一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全国物流行业先进集体”、“国家 5A 级物流企业”、“中国物流企业 50 强”、“2023 年中国数字化仓储标准体系建设先进单位”、“浙江省重点进口平台”、浙江省“雄鹰行动”企业、浙江省服务业旗舰企业。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模式

公司以“让产业链更集约更高效”为使命，根据产业链上下游的产业形态，聚焦客户在采销、仓储、运输、加工、供应链金融、价格管理等方面的需求痛点，为其提供全方位、多层次、个性化集成服务，帮助客户降本增效，优化产业链整体资源配置。

目前，公司经营品类已涵盖传统大宗商品、新能源、再生资源等产业链上几十个细分品种，经营网络遍布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中西部等全国主要区域，共设立 59 家全资/控股子公司，并在中国香港、新加坡、印尼、泰国拥有 5 家国际化平台子公司，业务覆盖东盟、南美、非洲等 80 个国家和地区，其中“一带一路”国家 56 个，东盟国家 9 个。

公司主要业务模式如下：

1、配供配送模式

公司依托自身资源渠道优势，发挥采销衔接、仓储、运输、加工等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门到门”的一站式集成服务，该模式分为工程配供配送和工业配供配送两种类型。

工程配供配送模式主要服务于基本建设客户，围绕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存在的物资采购难、项目资金量大、配送时效性高、保供保质保量要求高等特点，发挥自身在钢材、水泥等建筑材料方面的资源优势，为行业客户提供成熟完备的工程物资配送集成服务解决方案。



图 1：中拓工程配供配送模式

工业配供配送主要服务于制造业客户，针对客户生产过程中的原料需求，充分利用自身专业优势以及行业沉淀的上游资源网络提供供应链服务，降低供应链管理成本，满足制造企业多样性个性化的供应链管理需求。

2、库供分销模式

充分利用上游资源和资金实力，自行购置批量库存后向下游分销，助力客户降低供应链成本，包括两种模式：一是收集客户采购意向，集中采购后定向销售给下游客户；二是基于自身仓储网点开展库存分销，严格管理头寸，通过衍生品市场进行套期保值，防范价格风险，以获取稳定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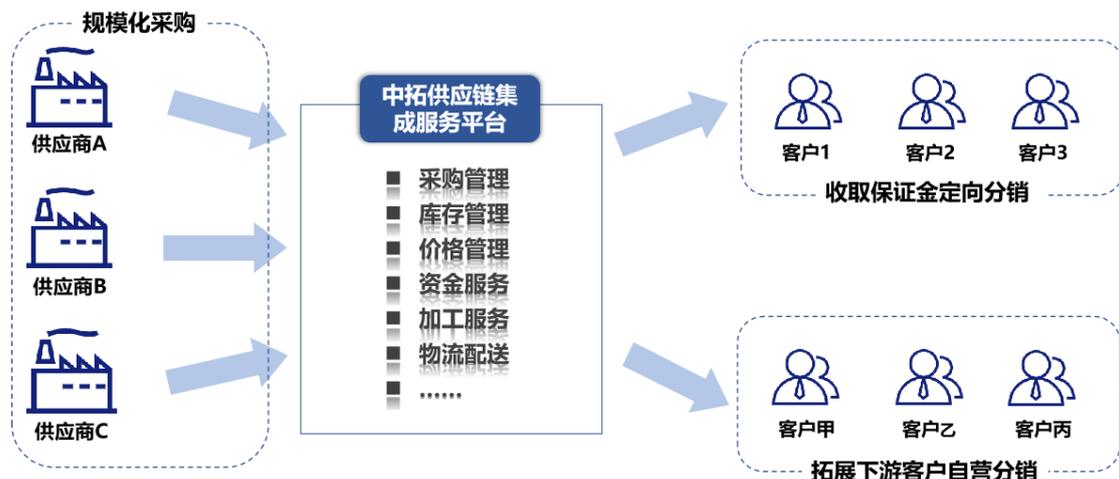


图 2：中拓库供分销服务模式

3、厂库供应链模式

为满足一定规模制造企业的个性化需求所开发的定制化服务模式。在此模式下，公司深度介入客户生产环节，在其生产区域内设置自管仓库，提供包括原材料采购、产成品销售、库存管理、物流金融、套期保值、生产管理、管理咨询等在内的一站式集成服务，赋能客户降本增效，提升竞争实力。目前公司在山西、浙江、江苏等多个区域均已有成熟项目落地。



图 3：中拓厂库供应链模式

4、物流金融模式

物流金融是公司基于供应链集成服务和风险管控能力，发挥数字天网和物流地网优势，通过提供货物质押监管、价格盯市、市场渠道等服务，担当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制造类企业间的风控中介，为制造类企业盘活原材料、半成品、产成品等存货价值，助力金融机构服务实体经济，普惠中小微企业，解决融资难、融资贵、融资烦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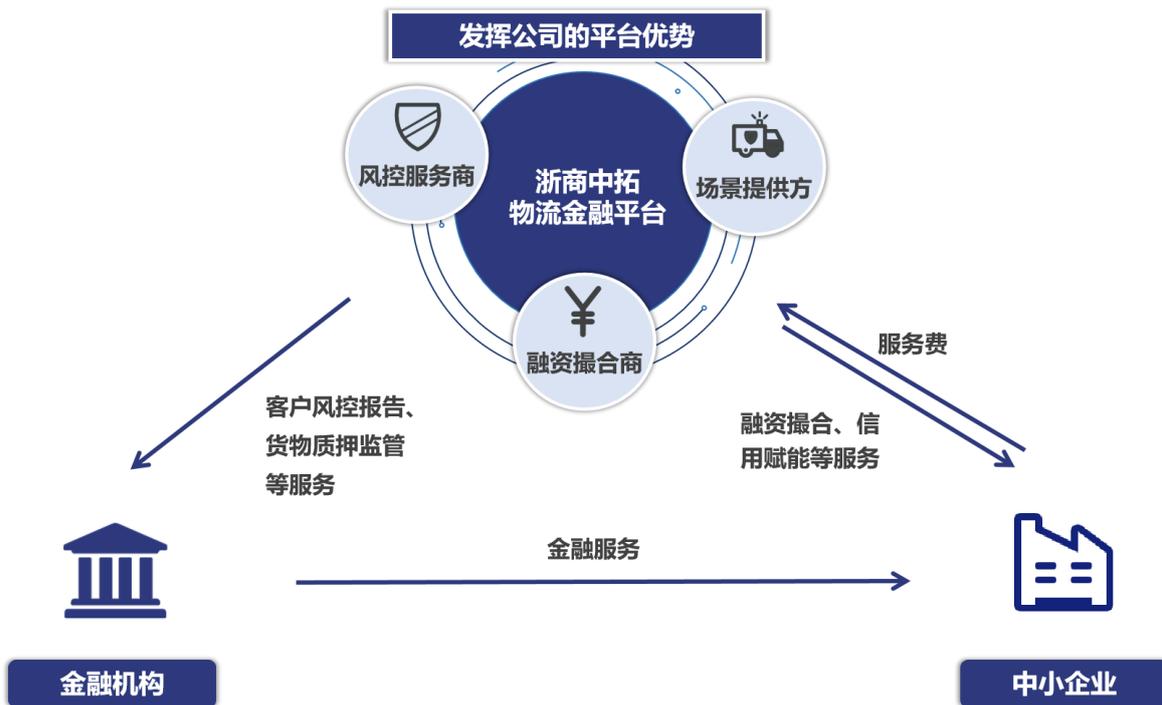


图 4：中拓物流金融模式

5、“贸易+基地+平台”模式

该模式主要应用于再生资源业务，在交易业务平稳推进的同时，充分整合上游资源，深度绑定终端客户，投资实体基地汇聚流量，构建集收购、金融、加工、配送、销售为一体的模式。公司已在再生钢铁原料、再生不锈钢、再生铝、再生 PET 等品种开展布局。



图 5：中拓再生资源“贸易+基地+平台”模式

6、产业链一体化服务模式

以满足产业核心客户需求的供应链服务为基础，持续向客户的上下游企业延伸，在此过程中通过股权合作强化与产业链企业黏性，依托业务和投资的双轮驱动获得稳定的供应链服务收益和产业链增值收益。目前，该模式主要应用于公司的新能源业务，已在光伏、储能产业链为多家头部企业提供供应链服务，并以此为中心往上下游产业链延伸。

以光伏产业链为例，公司已完成从硅料、硅片、电池片、组件、支架到光伏电站自上而下的业务布局。为产业链上的生产型企业提供原材料采购、库存管理、物流配送、加工服务、产业金融、行情信息等供应链服务，且为客户提供光伏 EPC 及运维服务。



图 6：中拓产业链一体化服务模式

7、虚拟工厂模式

虚拟工厂是公司“贸工一体”的升级版，公司凭借品牌、资金、渠道等优势，锁定制造企业所有或部分产能，掌握原材料及产成品货权，实现供应链服务与生产制造的融合发展，增强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该模式有效提升了资源利用效率，以相对较低成本满足客户加工需求，提升产业链整体竞争力。在此模式下，公司通过与制造企业合作，强化客户合作粘性，同时获取加工利润。目前虚拟工厂已应用于黑色、化工、新能源领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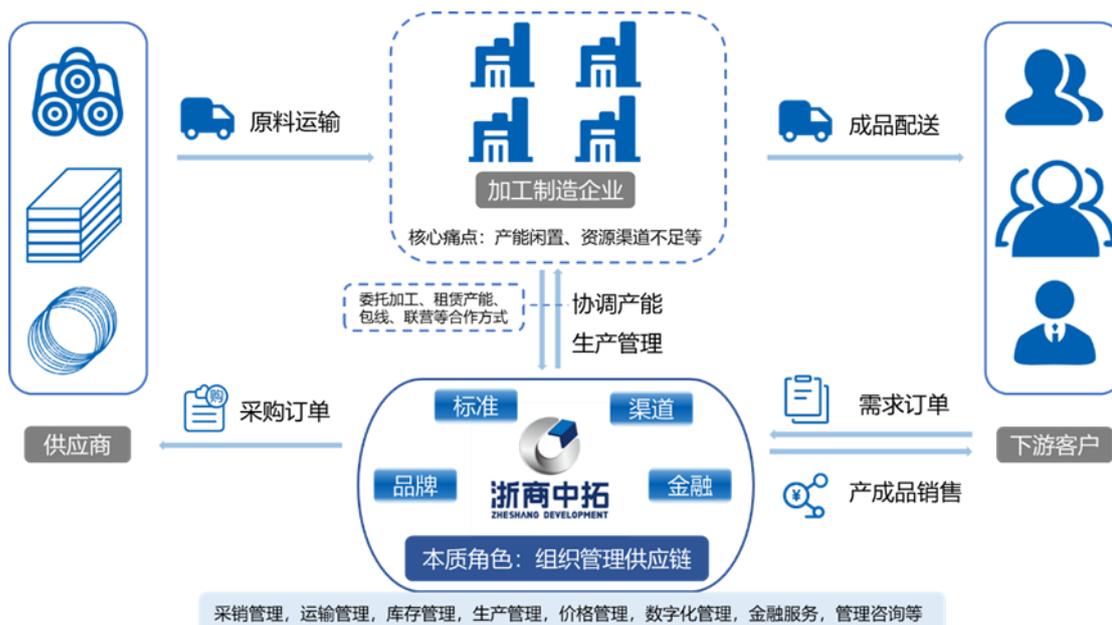


图 7：中拓虚拟工厂模式

(二) 主要盈利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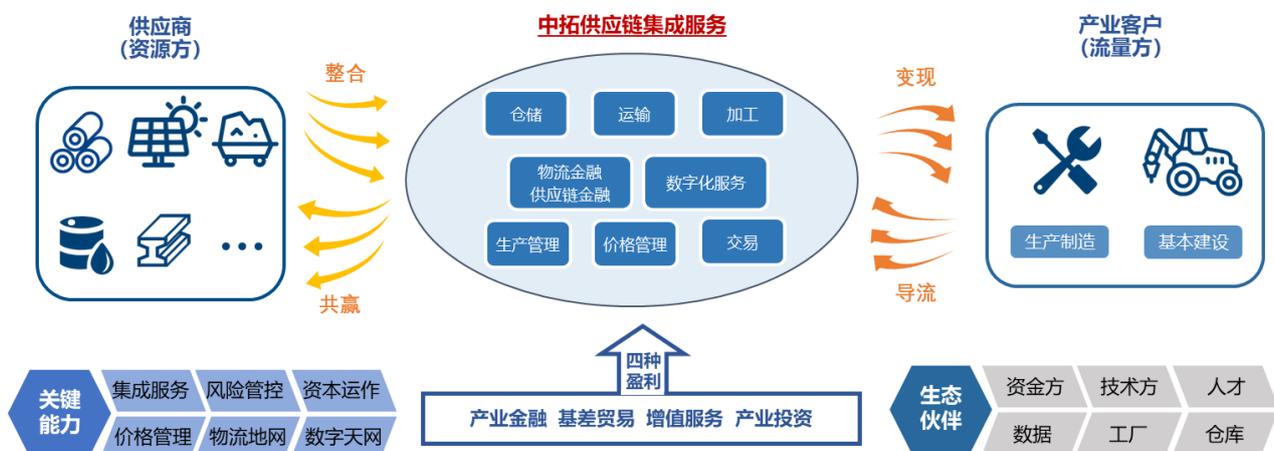
基于行业特性以及自身资源和优势，在提供供应链集成服务过程中，公司盈利来源主要为四种：产业金融、基差贸易、增值服务、产业投资。

产业金融：一是基于信用环境及行业资金密集特性，依托公司品牌及平台优势，为上下游客户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获取收益；二是发挥公司“风控中介”作用，以供应链服务及风控能力为基础，以数字化技术为支撑，为客户提供物流金融服务，获取中介服务收益。

基差贸易：依托集研究、风控、情报、交易为一体的系统化能力，发挥金融市场价格发现功能，通过期现结合平抑价格风险；风险可控前提下，深入挖掘时间差、区域差、品种差和期现差，获取价格管理收益。

增值服务：为客户提供仓储、运输、加工、生产管理、信息管理、管理咨询等服务，获取增值服务收益。

产业投资：为产业链上下游客户提供供应链服务过程中，挖掘有价值的投资机会，通过股权强化商权，实现“股权”和“商权”的良性互动，并获取适当的投资收益。



（三）行业情况说明

1、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

（1）行业重要性愈加凸显，政策红利释放进一步助推行业发展

近年来，支撑供应链服务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陆续出台。2021 年 3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13 部门印发《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发改产业〔2021〕372 号），提出要聚焦重点环节和领域，从推动制造业供应链创新应用等六个方面加快推动制造业发展。2022 年 4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意见》出台，提出优化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布局，培养一批有全球影响力的供应链企业。2024 年 3 月发布的《政府工作报告》将“推动产业链供应链优化升级”作为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任务之一。2024 年 7 月发布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动中国是现代化的决定》中，提出“建设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建设全球集散分拨中心，支持各类主体有序布局海外流通设施，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国际物流枢纽中心和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政策红利不断释放，助推行业进一步发展。

（2）大宗商品供应链市场广阔，规模企业渗透空间有望提升

目前，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整体呈现市场空间大、参与者多、集中度低的特点。2023 年我国大宗商品供应链市场规模超 55 万亿元¹，但行业 CR5²市占率不足 5%。头部企业在行业内深耕多年，拥有深厚的生产资料供应链运营经验和专业背景，管理机制成熟，要素资源配置能力强，风控体系完善，专业队伍稳定，已具备较强的集成服务能力，在竞争中更具优势，有望实现市场占有率的进一步提升。

（3）国际环境异常复杂³，供应链企业价值进一步凸显

当前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叠加地缘政治因素影响，全球大宗商品市场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在此背景下，大宗商品的供应链安全和稳定性更加重要，亟需发挥大宗商品供应链企业价值，强化资源保障能力，高效整合各类资源要素，降低产业链供应链成本，提升供应链安全和效率，赋能实体经济。

（4）国内企业加速出海，“走出去”迎来重要机遇

目前国内大宗供应链企业竞争激烈，产业客户出海趋势明显，叠加全球供应链重构，深度参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开展全球化布局成为行业企业的重要发展举措。国内大宗商品供应链头部企业在深耕国内市场的基础上，坚定不移实施“走出去”

¹ 此处以大宗商品工业企业营收口径统计市场规模。同时，由于我国为重要的大宗商品进口国，故将大宗商品进口额也计入市场规模。大宗商品供应链行业市场规模=大宗商品相关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大宗商品进口额。

² CR5 为物产中大、建发股份、厦门国贸、厦门象屿、浙商中拓（上市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³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

战略。同时，中央以及地方均高度重视进出口促稳提质，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依托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以国内大循环吸引全球资源要素，增强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联动效应”，且“一带一路”倡议不断深化，我国对沿线国家贸易和投资持续增长，为国内供应链企业“走出去”带来发展机遇。

（5）智慧供应链趋势明显，行业数字化转型加速

我国正处于数字经济转向深化应用、规范发展、普惠共享的新阶段，AI、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化技术在生产资料服务领域的应用逐步深入，推动行业新模式、新业态持续涌现，数字化趋势明显。随着产业链数字化转型不断推进，将深化全链路信息互联互通，进一步促进国内信用基础设施建设及金融服务下沉，供应链风险防范能力强化，流通效率持续提升。

2、新能源行业

随着气候、生态等问题愈演愈烈，能源清洁低碳发展已成共识。2023 年召开的第 28 届联合国气候大会（COP28）上，超过 100 个国家达成重要协议：203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增至 3 倍，至少达到 11,000GW。同年 11 月，中美两国发表《关于加强合作应对气候危机的阳光之乡声明》提出，在 21 世纪 20 年代这关键十年，两国支持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宣言所述，努力争取到 2030 年全球可再生能源装机增至三倍。

作为可再生清洁能源的主要发展方向，光伏行业已成为实现全球能源转型与绿色发展的重要保障，在发电成本下降和政策支持驱动下，产业化水平持续提升，产业规模不断扩大。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我国 2024 年 1-6 月新增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 1.02 亿千瓦，同比增长 30.68%。截至 2024 年上半年，我国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约 7.1 亿千瓦，同比增长 51.6%。行业需求持续旺盛，景气度向好。伴随供给宽松叠加技术进步所带来的全产业链降本，光伏装机经济性愈发凸显，需求有望持续增长。

储能行业可以解决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发电存在的波动性、间歇性、随机性问题，增强电力系统稳定性和灵活性。在成本补偿机制逐步明确、电力清洁化加速背景下，储能需求向好。据国家能源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4,444 万千瓦/9,906 万千瓦时，较 2023 年底增长超过 40%。

新能源行业的持续扩张孕育出较大的供应链服务空间，产业扩张周期带来的保供需求、资金需求等亟需供应链企业介入提供支持。行业具备鲜明的工业品市场特点，非标属性强，对于供应链企业的要求较高，综合服务能力强的龙头企业更具竞争优势。

3、再生资源行业

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作为循环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以节约资源和减少环境污染为目的，是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在工业化和城市化加速发展、资源短缺矛盾日益突出及“碳中和”“碳达峰”背景下，发展再生资源行业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近年来，我国强化顶层设计，持续出台系列政策，再生资源行业在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及《“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扩大内需战略规划纲要（2022-2035）》等重要政策的引领下，发展总体向好。2024 年 3 月国务院出台《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明确提出实施回收循环利用行动，有助于构建和完善再生资源产业链，提升其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助力实现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的发展目标。据中国物资再生协会编写的《中国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发展报告》显示，2023 年我国十大品种再生资源⁴回收总量约为 3.76 亿吨，相比 2022 年增长 1.5%；回收总额超 1.3 万亿元，产业规模保持稳定。

但整体来看，目前我国废钢铁、废塑料、废电器电子产品等再生资源利用率仍较低，“双碳”背景及循环经济概念下再生资源社会效应突出，有望进一步激发行业需求。叠加相关领域的税收减免及价格形成机制的出台完善，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未来市场空间广阔。根据国家发改委出台的《“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2025 年末我国主要再生资源的循环利用量和产值分别将达到 4.5 亿吨、5 万亿元的目标，其中废有色金属产量将达到 2000 万吨，废钢铁利用量达到 3.2 亿吨。

（四）经营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狠抓作风和能力建设，全力拓市场、控风险，推动企业稳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87.61 亿元，同比增加 0.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 亿元，同比下降 30.4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经营实物量稳步增长。报告期内，在外部环境的压力下，公司经营实物量依然保持了较好的增长。1-6 月实现经营实

⁴ 十大品种分别为废钢铁、废有色金属、废塑料、废纸、废轮胎、废电器电子产品、报废机动车、废旧纺织品、废玻璃及废电池（铅酸电池除外）。

物量达 5088 万吨，同比增长 22.7%，其中钢材实物量为 1295 万吨，同比减少 4.1%；铁矿石 1565 万吨，同比增长 10.9%；煤炭 1146 万吨，同比增长 138.8%。

2、国际业务快速拓展。报告期内，公司充分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大国际业务拓展，成效显著。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国际业务收入 278 亿元，同比增加 44.2%，国际业务收入在公司营收中的占比达 28%。国际业务已覆盖全球六大洲 80 个国家和地区，新增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波兰、伯利兹、法国、海地等国家。公司聘请了全球知名战略咨询公司开展全球化战略咨询项目，为公司“走出去”提供方向和指引。

3、再生资源业务稳健扩张。报告期内，再生资源业务深化与钢厂的战略合作，关注财税政策变动，强化风险闭环管理，实物量和营收规模持续稳健增长。报告期内，再生资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00.2 亿元，同比增长 29.2%；实物量 389 万吨，同比增长 43.6%。

4、新能源业务做优做强。公司围绕光伏、锂电两条产业链不断拓展。报告期内，新能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3.4 亿元，同比增长 3.1%，其中，户用光伏新增建档电站 880MW，新增完工电站 423MW；两轮车换电已投放 11 个地市。

5、降本增效扎实推进。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全员、全要素、全企业”成本管理，制定年度行动方案 and 重点任务工作清单，按月动态跟踪推进情况；持续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压降物流费用，加强物流节点管控及运输询价比价，降低运营成本；争取交易保证金授信政策，节约交易成本。通过多措并举，在降本增效上取得实效。

6、风险管控持续强化。一是强化“全员、全面、全程、全体系”的风险管控体系，提升面对复杂外部形势的适应力；二是持续推进资产结构、业务结构、人员结构、治理结构“四个优化”，强化低效资产处置，加强商业模式梳理优化，将公司资金、资源投向优质业务、战略性业务，确保公司有限资源最大化利用；三是持续优化迭代价格管理系统，加强现货头寸精细化管理，强化头寸风险监控，保障公司业务平稳运行。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国内大宗商品生产资料供应链头部上市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表现在供应链服务能力、风险管控体系、价格管理能力、数字化建设、人才团队及激励机制、品牌形象等方面。

（1）一流的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生产资料供应链行业，从全产业链各主体、各环节、各要素入手搭建集成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产销衔接、库存管理、物流配送、生产加工、产业金融、价格管理、管理咨询等全链条集成化和一站式服务。同时，根据行业发展变化并结合自身资源能力，持续优化创新商业模式，深入推进产融一体、贸工一体、内外一体，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层次、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客户黏性不断增强，服务网点实现区域全覆盖，协同效应明显，具有强大的供应链集成服务能力。

（2）健全的全流程风险管控体系

风险管控能力是公司重点打造的核心竞争能力之一。“经营企业就是经营风险”，公司始终坚持“风控第一，效益第二，规模第三”的经营理念 and “全员、全面、全程、全体系”的指导思想，持续优化和完善风控体系。

公司对业务全过程进行 360 度审视，事前严格执行客户资信准入及评级制度，把关合作客户质量；事中强化货权管控、加强单据管理，注重检查核实客户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并开展持续的动态跟踪；事后及时处置以及进行内部培训教育，将防范风险嵌入业务和管理全过程。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智能风控，通过嵌入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提升风控水平。

（3）持续强化的价格管理能力

基于大宗商品生产资料的金融属性和价格波动频繁等特点，公司配备专业化团队对黑色金属、有色金属、能源化工、新能源等品种的行情变化进行追踪研究；建立体系化、差异化、精准化的交易管理制度；自主研发价格风险管理系统（PRM），辅助决策能力提升，有效平抑现货品种价格波动风险，强化供应链经营稳定性，保障公司业务快速稳健发展。

（4）数字化赋能的服务运营生态

公司高度重视以数字科技赋能业务发展创新、促进管理提质增效，积极推动全方位、上下贯通的数字化转型。以信息化手段为支撑，通过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围绕客户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构建智慧仓储系统（WMS）、物流金融系统（FMS）、物流运输管理（TMS）、电子商务系统（EC）等平台系统，为客户定制输出个性化的供应链解决方案，助力公司完成从信息化支撑业务到数字化赋能业务的转变，增强供应链服务能力，为产业链合作伙伴带来全新的价值提升。

公司已研发并持续优化以数字化供应链运营平台（DSCM）、浙商中拓司库管理系统（ATS）、客户关系管理（CRM）、价格风险管理（PRM）、智能合约系统（IC）、人力资源系统（HR）等为核心的管理信息化体系，实现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的全覆盖，有效实现业务流程线上化、数据分析可视化、交易下单自助化、期现结合数字化、客户评估全景化，增强系统间互联互通，实现运营降本增效。



（5）市场化的人才激励机制

公司以开放包容的企业文化结合市场化制度作为保障，持续整合并优化有利于创业成功的各种要素资源，深入实施资源平台化战略，致力于成为创业者的平台、创业家的乐园；始终坚持市场化的绩效体制，深化“人员能进能出、职位能上能下、薪酬能多能少”的用人机制，“强人”“能人”一人一策的个性化激励机制；实行优化淘汰机制，激发组织内部活力；公司在浙江省属国有上市公司中率先实施管理团队参与定向增发、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持续推动子公司实施管理团队持股，不断完善经营管理团队中长期激励约束机制，形成了长期稳定的优秀核心团队。

（6）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已连续 14 年上榜《财富》中国上市公司 500 强，2023 年排名第 69 位，已连续四年获深交所信息披露最高评级“A”级，主体长期信用评级为 AA+，被评为“2023 年中国上市公司百强企业奖”；入选“第一批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全国物流行业先进集体”“中国物流企业 50 强”“2023 年中国数字化仓储标准体系建设先进单位”“浙江省物流创新发展试点名单”“中国上市公司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参与编写《数字化仓库基本要求》《数字化仓库评估规范》等 2 项推荐性物流行业标准，入选浙江省“雄鹰行动”企业、浙江省服务业旗舰企业，在行业经验、管理机制及专业化人才等方面拥有明显的系统性综合优势。公司长期积累的良好品牌形象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8,760,613,541.70	97,869,527,317.01	0.91%	
营业成本	97,520,761,835.38	96,270,640,837.72	1.30%	
销售费用	223,367,114.74	252,693,802.83	-11.61%	
管理费用	244,306,923.83	233,452,517.62	4.65%	
财务费用	339,981,462.55	155,400,094.68	118.78%	主要是本年公司融资规模扩

				大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129,590,314.09	212,101,857.84	-38.90%	随利润额同比变动。
研发投入	39,397,314.07	22,583,757.76	74.45%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研发投入持续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368,308.35	-38,828,663.95	不适用	一方面本年支付货款增加，另一方面上年同期使用票据支付比例较高，使得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79,533.47	-1,081,607,542.46	不适用	一方面是由于上年公司期货保证金增幅较大，导致本年收回保证金金额增加，另一方面本年公司新增和处置子公司带来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2.26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0,757,958.19	668,190,561.46	988.13%	本年公司融资规模扩大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995,539.43	-430,577,687.18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8,760,613,541.70	100%	97,869,527,317.01	100%	0.91%
分行业					
供应链集成服务	98,086,823,422.58	99.32%	97,003,222,655.99	99.11%	1.12%
其他行业	727,507,490.80	0.74%	966,939,313.64	0.99%	-24.76%
分部间抵销	-53,717,371.68	-0.06%	-100,634,652.62	-0.10%	不适用
分产品					
大宗-黑色供应链	71,942,342,752.74	72.85%	79,412,901,998.70	81.14%	-9.41%
大宗-有色供应链	579,829,116.01	0.59%	367,569,051.02	0.38%	57.75%
大宗-能源化工供应链	9,498,346,457.84	9.62%	3,855,042,944.54	3.94%	146.39%
再生资源供应链	10,016,965,337.89	10.14%	7,755,601,457.93	7.92%	29.16%
新能源供应链	5,336,042,473.40	5.40%	5,175,155,742.58	5.29%	3.11%
其他	1,440,804,775.50	1.46%	1,403,890,774.86	1.43%	2.63%
分部间抵销	-53,717,371.68	-0.06%	-100,634,652.62	-0.10%	不适用
分地区					
境内	85,103,581,537.51	86.17%	84,489,313,683.17	86.33%	0.73%
境外	19,968,121,400.03	20.22%	19,966,855,546.79	20.40%	0.01%
分部间抵销	-6,311,089,395.84	-6.39%	-6,586,641,912.95	-6.73%	不适用

说明：大宗-能源化工供应链营业收入同比增幅较大，主要系引进新团队后，积极拓展能化业务。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

				期增减	期增减	增减
分行业						
供应链集成服务	98,086,823,422.58	96,905,224,158.42	1.20%	1.12%	1.48%	-0.36%
其他行业	727,507,490.80	658,072,438.61	9.54%	-24.76%	-24.00%	-0.92%
分部间抵销	-53,717,371.68	-42,534,761.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产品						
大宗-黑色供应链	71,942,342,752.74	71,322,210,486.88	0.86%	-9.41%	-8.72%	-0.75%
大宗-有色供应链	579,829,116.01	561,323,910.54	3.19%	57.75%	57.86%	-0.07%
大宗-能源化工供应链	9,498,346,457.84	9,257,435,412.52	2.54%	146.39%	142.94%	1.39%
再生资源供应链	10,016,965,337.89	9,838,211,239.21	1.78%	29.16%	28.39%	0.58%
新能源供应链	5,336,042,473.40	5,221,775,688.55	2.14%	3.11%	2.26%	0.81%
其他	1,440,804,775.50	1,362,339,859.33	5.45%	2.63%	5.83%	-2.85%
分部间抵销	-53,717,371.68	-42,534,761.6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分地区						
境内	85,103,581,537.51	84,163,212,021.99	1.10%	0.73%	1.28%	-0.55%
境外	19,968,121,400.03	19,668,639,209.23	1.50%	0.01%	-0.46%	0.46%
分部间抵销	-6,311,089,395.84	-6,311,089,395.8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5,473,766.02	21.46%	商品期货等平仓盈亏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229,741.51	11.38%	商品期货等浮动盈亏	否
资产减值	-181,192,184.73	-33.67%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6,249,884.74	1.16%	收到违约金等	否
营业外支出	2,936,792.87	0.55%	支付罚款及滞纳金等	否
其他收益	259,581,043.14	48.24%	政府补助等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381,306,473.64	13.34%	6,254,501,640.00	18.14%	-4.80%	
应收账款	5,945,185,279.31	12.43%	5,611,322,190.68	16.27%	-3.84%	
存货	19,278,823,046.75	40.31%	10,407,773,940.75	30.18%	10.13%	上半年受大宗商品行情影响，产业链整体周转速度放缓，叠加公司新业务拓展投入，导致

						存货占用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42,594,000.31	0.09%	43,570,366.67	0.13%	-0.04%	
长期股权投资	315,224,979.15	0.66%	356,425,141.97	1.03%	-0.37%	
固定资产	1,189,767,152.67	2.49%	1,186,712,704.02	3.44%	-0.95%	
在建工程	71,552,865.67	0.15%	75,697,733.71	0.22%	-0.07%	
使用权资产	294,989,589.38	0.62%	328,167,931.45	0.95%	-0.33%	
短期借款	13,048,354,651.04	27.28%	7,939,903,438.31	23.02%	4.26%	
合同负债	5,842,343,904.34	12.22%	3,704,847,026.19	10.74%	1.48%	
长期借款	1,843,000.00	0.00%	1,843,000.00	0.01%	-0.01%	
租赁负债	252,695,151.37	0.53%	275,710,737.57	0.80%	-0.27%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58,571,275.95	85,663,007.01			9,762,829,126.70	9,657,602,580.64		349,460,829.02
金融资产小计	158,571,275.95	85,663,007.01			9,762,829,126.70	9,657,602,580.64		349,460,829.02
存货	3,649,347,399.11	-48,859,071.96			43,430,685,818.32	39,662,408,048.49		7,368,766,096.98
上述合计	3,807,918,675.06	36,803,935.05			53,193,514,945.02	49,320,010,629.13		7,718,226,926.00
金融负债	308,412,018.41	24,425,806.46			186,619,604.99	109,664,865.46		360,940,951.48

注：上述存货系与商品套期保值相关的部分。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64,356,951.64	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60,537,795.71	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存货（汽车合格证）	56,143,200.00	注 1
固定资产	67,329,905.38	注 2
无形资产	25,778,859.15	
信用证项下货款	2,895,566,212.03	以信用证押汇取得短期借款
合计	6,269,712,923.91	

注 1：子公司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所购买品牌汽车相应汽车合格证作质押，共取得短期借款 8,393,2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47,750,000.00 元。

注 2：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6,843,000.00 元，短期借款 4,4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20,928,263.05 元。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62,755,872.85	1,963,571,541.66	-35.6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浙商中拓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新设	3,430,900	62.38%	自有资金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锋睿国际、中冠国际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不适用	281,488.96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	供应链集成服务	新设	50,000,000	1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不适用	1,722,628.34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														
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新设	7,568,678.77	51%	自有资金	益光国际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不适用	11,602.28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仓储物流	新设	21,000,000	70%	自有资金	湖州映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不适用	518,090.65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江西易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新设	4,900,000	49%	自有资金	江西易拓贸易有限公司	长期	不适用	已完成工商登记备案手续	不适用	237,893.20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86,899,578.77	--	--	--	--	--	--	0.00	1,712,317.5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

								比例
商品期货 期权合约	67,857.70	67,857.70	13,019.00		978,924.92	932,117.15	108,796.21	19.02%
外汇合约	5,605.51	5,605.51	-2,010.12		16,019.96	14,323.24	8,789.43	1.54%
合计	73,463.21	73,463.21	11,008.88		994,944.88	946,440.39	117,585.64	20.56%
报告期内 套期保值 业务的会 计政策、 会计核算 具体原 则，以及 与上一报 告期相比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 际损益情 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现结合实现的基差收益为 2.4 亿元。							
套期保值 效果的说明	<p>公司开展的商品套期保值业务均是以现货业务为基础的价格管理对冲操作，与现货经营相匹配，头寸相对应。商品套期保值业务的损益对应现货业务销售毛利的实现和存货的公允价值变动。套期保值有助于平抑商品价格波动风险，提升公司对客户的服务能力，增强客户黏性，助力公司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并实现稳健经营。</p> <p>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只限于从事与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货币币种及人民币汇率变动相关的币种，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助于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利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成本控制造成不良影响，减少汇兑损失，降低财务费用。</p>							
衍生品投 资资金来 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 生品持仓 的风险分 析及控制 措施说明 （包括但 不限于市 场风险、 流动性风 险、信用 风险、操 作风险、 法律风险 等）	<p>商品期现结合风险： 因交易所交易制度设计完善，螺纹钢、热卷、铁矿、焦炭、焦煤、甲醇、镍、锰硅、锌、碳酸锂等期货合约成交活跃，保证金监管严密，公司商品套期保值期现结合业务所面临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和资金风险较小。鉴于公司经营的商品具有较强的金融属性，交易合约价格走势可能存在阶段性的与基本面的偏离，导致不利基差（期现价差）的发生而面临一定的基差风险，但从市场规律来看，合约价格与现货价格变动趋势总体上趋于一致，因此基差风险属可控范围。</p> <p>控制措施： 1、公司为规范商品套期保值期现结合业务，加强对库存或订单保值、库存管理、基差管理交易的监督，在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的基础上，已制定了公司《期货和衍生品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制度进行完善与修订。公司《期货和衍生品管理办法》对公司商品套期保值期现结合业务的原则、条件、交易的实施、资金管理、头寸管理、止损机制等以及相应的审批流程和权限进行了详细规定。 2、公司成立风控小组，按公司《期货和衍生品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制度规定程序审定和完善公司风控管理实施细则和决策流程，监督管理公司商品套期保值期现结合业务，公司风控小组会议的议案须经三分之二以上（含）的小组成员同意后通过。 3、具体操作上，交易策略严格审批、交易资金严密监管、交易决策与交易下单分离、持仓情况透明化、动态风险预警报告、监督部门定期审计等，均符合内控管理的要求。公司坚决禁止投机交易。</p> <p>外汇套期保值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在汇率行情变动较大的情况下，银行远期结售汇汇率报价可能偏离公司实际收付时的汇率，造成汇兑损失。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流程不完善而造成风险。</p> <p>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执行以锁定汇率风险为目的进行套期保值的原则，不进行投机交易。</p>							

	<p>2、公司制定了《外汇风险管理实施办法》，对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程序、交易程序、风险控制、内部报告等制度进行了规范。</p> <p>3、公司已配备专业团队进行专项外汇管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市场环境变化，对不同品种的交易策略进行分类授权，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p> <p>4、公司审计部门将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p>公司参与的套期保值品种螺纹钢、热卷、铁矿石、焦炭、焦煤、沪镍、锰硅、碳酸锂、天然橡胶等在报告期内价格波动频繁，总体与现货市场价格趋势一致。截至本报告期末，期货螺纹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3,537 元/吨、热卷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3,736 元/吨、铁矿石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819.5 元/吨、焦炭主力合约结算价格 2,235.5 元/吨、焦煤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1,559.5 元/吨，沪镍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135,410 元/吨，锰硅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7,816 元/吨，碳酸锂主力合约结算价格 94,200 元/吨，天然橡胶主力合约结算价格为 14,945 元/吨。</p>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01 月 11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大道智慧交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4 年 2 月 6 日	12,748.00	156.56	出售后公司不再从事出租车运营业务	不适用	收益法评估	否	不适用	是	是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4-02 《关于拟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公告》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92713.4086	704,759.54	112,155.11	556,986.08	231.55	42.24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92656.9332	518,598.55	104,085.52	812,378.40	-1,229.54	-925.03
浙江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84405.6425	343,193.88	105,045.14	322,902.57	4,033.35	2,932.41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77316.5586	259,369.00	99,458.91	370,141.84	1,425.33	1,369.30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50000	174,110.15	65,718.17	285,202.78	5,297.25	4,461.41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40000	189,586.26	44,451.17	462,990.40	188.23	166.29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30000	76,403.78	31,485.90	93,656.60	982.64	748.17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仓储物流	30000	51,806.20	37,602.36	46,387.96	2,316.05	1,690.30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3000 万美元	294,959.34	19,644.64	1,480,771.23	1,746.72	1,489.13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20000	56,021.87	25,011.19	213,029.15	512.93	378.30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10000	68,497.76	16,554.64	81,778.81	2,891.06	2,166.08
浙商中拓集团（重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8000	42,040.76	11,105.01	265,010.64	675.65	507.48

庆)有限公司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7000	38,623.34	17,668.47	80,058.96	5,202.83	3,902.12
益光国际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1000 万美元	548,552.72	109,933.15	1,662,572.63	19,467.74	15,244.13
浙商中拓天道(河北)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5000	29,486.34	16,554.33	127,157.28	4,332.92	3,249.40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5000	24,856.73	5,803.36	91,698.28	933.75	700.32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5000	17,143.55	7,014.75	87,870.35	150.86	112.63
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材料等的网上经营及售后	3000	9,845.07	9,204.21	3,167.45	2,394.52	2,035.32
中冠国际	子公司	供应链集成服务	300 万美元	89,216.04	10,374.68	171,524.04	2,097.29	1,526.4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江苏拓嘉供应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浙商中拓(泰国)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无明显影响
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转让	无明显影响
山东拾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注销	无明显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上述 19 家子公司合计营业收入为 721.53 亿元，占公司合并报表的 73.06%，营业利润 5.37 亿元，占公司合并报表的 100.33%。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公司在日常经营中面临的宏观及行业风险、价格风险、汇率风险、合作商信用风险是公司主要风险。

1、宏观及行业风险

公司所在的行业景气度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密切相关，容易受到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行业调控政策以及突发事件等的影响。

对策：积极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国家相关政策及行业最新情况，客观分析和研究市场，采取有效措施灵活应对，重点防范库存及资金风险；做好突发事件的研究分析，主动把握和创造经营机会，助力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2、价格风险

由于大宗商品的价格受到多重因素的影响，如市场环境、政策变化、供求关系等，形成机制复杂，价格波动不可避免，使得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可能面临一定的风险。

对策：为最大程度降低日常经营中价格波动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严格管理自营头寸，根据行业特性、业务单位经营实力以及团队能力核准头寸规模，确保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控制在合理范围；在库存管理策略方面采取快进快出的运作模式，缩短库存周转期，一定程度降低风险；合理利用套期保值工具，减少因大宗商品价格波动产生的损失。

3、汇率风险

公司充分融入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国际业务布局范围不断扩大，业务规模持续提升，汇率变化可能给公司带来风险损失。

对策：在业务合同签订环节实现汇率风险转移；密切关注汇率变化走势，充分运用外汇远期等金融衍生品工具实现套期保值，防范汇率风险。

4、合作商信用风险

大宗商品行业存在预付和赊销交易，且交易金额较大，在行业和市场环境恶劣的情况下，部分合作商存在履约困难，如合作商选择不慎，将给公司带来较大资金风险。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合作商资信调查工作，并对合作商进行评估分级、授信管理和日常走访，选择经营情况、资信水平良好的合作商开展业务，同时尽量采用资产抵押和其他有效担保手段，以降低合作商的信用风险。合同执行过程中实行动态管理，及时跟踪并调整合作商授信策略，加强对货权的管控。

十一、“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66%	2024 年 01 月 10 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	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03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58%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024 年 02 月 03 日	详见公司 2024 年 2 月 3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16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62%	2024 年 03 月 12 日	2024 年 03 月 13 日	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13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24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4.31%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公司 2024 年 5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4-41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文明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2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黄锐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5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董事
杨威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7 月 03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经董事会选举为副董事长
童列春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1 月 10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韩洪灵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02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
杨成安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2 月 02 日	经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监事，经监事会选举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文明	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2 月 23 日	经董事会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徐剑楠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 年 02 月 23 日	经董事会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葛伟军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1 月 10 日	因在境内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超过 3 家辞任
陈哲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1 月 17 日	因工作调整辞任
武吉伟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2 月 02 日	因工作原因辞任
董益彪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因工作调动辞任
袁京鹏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6 月 17 日	因工作调动辞任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2024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袁仁军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详见 2024 年 6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 93 人，行权价格为 3.77 元/股，行权数量 759.97 万份，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 1.09%；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 37 人，行权价格为 5.11 元/股，行权数量为 147 万份，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 0.21%。本次行权股票于 2024 年 7 月 2 日上市流通。详见 2024 年 6 月 2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已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317.63 万份。详见 2024 年 7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拓新材料在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印发〈海盐县推进制造业数字化绿色化改造提质提效实施方案（2024—2026 年）〉》、《浙江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有关规定。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中拓新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五年）。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中拓新材料	废水	总锌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0.12mg/m ³	≤5mg/m ³	/	/	/
	废水	总铁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0.56mg/m ³	≤10mg/m ³	/	/	/
	废水	总氮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48.1mg/m ³	≤70mg/m ³	/	/	/
	废水	总磷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0.72mg/m ³	≤8mg/m ³	/	/	/
	废水	pH 值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8.1	6-9	/	/	/
	废水	石油类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0.1mg/L	≤20mg/L	/	/	/
	废水	化学需氧量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10.1mg/L	≤300mg/L	4.2t/a	7.33t/a	/
	废水	NH ₃ -N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2.32mg/L	35mg/L	0.36t/a	0.733t/a	/
	废水	悬浮物	达标后纳管排放	1	公司污水处理站	30mg/L	≤400mg/L	/	/	/
	废气	氯化氢	大气污染物排	1	酸雾吸收塔	1mg/m ³	100mg/m ³	/	/	/

			污口							
废气	氯化氢	大气污 染物排 污口	1	酸雾吸 收塔	1.3mg/m 3	100mg/m 3	/	/	/	/
废气	氯化氢	大气污 染物排 污口	1	酸雾吸 收塔	< 0.9mg/m 3	100mg/m 3	/	/	/	/
废气	氯化氢	大气污 染物排 污口	1	酸雾吸 收塔	1.5mg/m 3	100mg/m 3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废水：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酸洗、磷化后的清洗废水和车间地面冲洗水处理后回用，污水回用率不得低于 70%，部分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纳入管网，三级排放标准中 NH3-N、总磷排放限值按《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中的规定执行，铁离子排放标准执行 DB33/844-2011《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相关标准，要求废水纳管执行二级排放浓度限值，不能超过 10 毫克/升。

废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落实废气污染治理措施。酸洗槽边各设侧向吸风机器装置，生产废气经收集处理后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高空排放，排放筒高度不低于 15 米；天然气燃烧废气经收集处理后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噪声：合理布局，加强噪声控制，通过选用低噪音设备，并对主要噪声源采用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处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规定。

危险固废：固体废物应按照“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危险废物和一般废物分类收集、堆放、分质处置，尽可能实现资源综合利用。边角料、收集的粉尘、灰渣、废包装袋综合利用；酸洗槽渣、磷化槽渣、废皂化液、废酸、废油、污泥等危险固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厂内暂存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做好防雨、防渗、防漏等措施，建设规范化危废暂存场所，禁止排放；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中拓新材料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330424-2022-083-M）、《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成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指挥部，专门负责重大环境安全事故的应对与处置；厂区内备足、备齐应急设施(备)与物资，确保应急保障行动；每年组织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具备丰富的应急经验和处理能力。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中拓新材料持续加强环保建设工作，如淘汰球化退火炉高耗能电机更换变频电机，加强地下管网的维修改造工作，聘请专业的公司进行日常维护，依相关规定按时缴纳环境保护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中拓新材料按照要求编制、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定期对环境指标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积极响应政府需求，根据产能及产品需求，适当调整生产工艺，部分退火由电加热炉生产调整为燃气加热（清洁能源）生产，减少电能使用，同时将生产利用深谷电时段进行有效的降低用电负荷。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深化培育浙江国资国企新风尚，积极践行国企责任担当，深入推进浙川东西部协作，围绕“两工程两行动”工作目标，进一步推动四川省昭觉县火普村结对帮扶工作落地落实。完成当地第二个幼教点改造，对教学场地进行重新装修，提高乡村学前教育环境，为推进当地教育提质发展贡献力量；拨付专项资金用于当地文化活动中心改造，打造阅读角，完善提升文体设施、丰富村民业余文化生活；在公司总部大楼录播厅组织公益法律直播讲堂，为火普村村民提供务工方面的法律讲座和咨询。

积极响应全省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复制拓展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在景宁县设立供应链平台公司景宁中拓，进一步推动地方经济发展。上半年在山区 26 县开展业务合作 100.85 万吨，交易额超过 22 亿。

积极践行志愿精神，依托“中拓益星联盟”“启迪公益社”等志愿服务平台，广泛开展“草登乡计划”、“五月红歌会”、公益献血、爱绿护绿等系列公益活动，用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子公司中拓博长钢铁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与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八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90.81	否	2016年8月10日,长沙市芙蓉区法院作出(2016)湘0102民初187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八达建设向中拓博长支付钢材价款6,070,559.03元,并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和资金占用费(截止2016年3月14日的数额为837,507.11元),判决八达控股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2017年已通过执行回款251,339.29元。2020年5月9日,诸暨市法院裁定受理对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12月22日,确认我公司本金及利息12,775,205.14元为普通债权,债权孳息(迟延履行金)1,398,049.74为劣后债权。12月28日,经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破产重整计划,诸暨市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2023年7月26日,我公司已收到第一次分配清偿款156,752.00元。		
与安阳太行煤气化有限责任公司、李永庆买卖	860	否	本案民事部分已经撤诉,刑事部分于2015年3月3日在长沙市公安局芙蓉分局对李永庆刑事立案。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无		

合同纠纷				本案仍在侦查中。		
与大连丰盛中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口代理合同纠纷	128.78	否	2017年3月29日，长沙市开福区法院作出（2016）湘0105民初557号民事判决，判决大连丰盛支付信用证付汇金额、代理费、逾期利息等共计1,287,783.5元；2017年10月17日，长沙市中院作出（2017）湘01民终3356号民事判决，判决驳回大连丰盛上诉，维持原判。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2017年11月，我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我公司向法院申请将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23年3月1日，调取大连丰盛工商内档信息。2023年4月25日，向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交了对大连丰盛的破产清算申请。但因联系不上对方股东，暂缓立案。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开福区法院前往大连调取银行流水，夯实证据材料。	
与富高船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11.26	否	2017年4月5日，长沙仲裁委出具[2016]长仲裁字第363号仲裁裁决书，裁决富高船务向我公司退还合同款328,014美元，并支付违约金14,943.2美元，两项共计342,957.2美元（折合人民币2,112,616.35元，按6.16汇率计）。	本案仲裁委裁决支持我公司的仲裁申请。	我公司已委托香港律师递交清盘申请材料，香港法院将据此直接出具清盘命令。2024年6月26日，富高公司清盘人支付港币4,068.96元，扣除发报行费用后，公司实际于2024年7月19日收到回款人民币3,691.16元。清盘程序完结，本案结案。	
子公司贵州中拓与重庆天字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重庆东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16.09	否	2014年12月22日，贵阳市南明区法院出具（2014）南民商初字第29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重庆东泉应支付贵州中拓钢材款、资金占用费共计1,745,879.42元，若重庆东泉连续两期未按期履行付款义务，则应另行支付违约金40万元，重庆天字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贵州中拓预付的诉讼费15,022.5元由重庆东泉负担。	本案经法院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我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2018年7月，东泉房地产申请破产。已确认我公司享有的债权数额为2,160,901.91元。2018年11月2日，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2022年7月18日，收到《关于重庆东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初稿）简要情况告知函》，显示重庆东泉资产总评估价为63,154万元。2023年8月16日召开优先债权人会议，准备对优先债权人的分配程序；同时，由债务人宋荣宝协调税务问题，待税务问题协调好后，就启动分配普通债权。2023年12月、2024年4月、2024年7月，持续向管理人了解处置进度，报告期内税务问题仍未解决，优先权部分已开始分配。	
子公司中拓博长钢铁贸易有限公司（已注销）与衡阳市剑成金属材料有限公司、娄底市湘华工贸有限公司、黄剑	387.71	否	2015年7月17日，长沙市开福区法院出具（2015）开民二初字第02244号民事调解书，确认衡阳剑成应支付中拓博长贷款本息共计300万元，若未如约足额还款则中拓博长有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从2015年5月20日起开始计算利息，湘华工贸、黄剑成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杨建寿、黄志华对801,542.98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案经法院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	2015年10月12日，我公司申请强制执行。2018年7月，债务人申请破产，我公司已申报债权387.709万元。后已得到确认。2022年《重整计划草案》表决通过。2023年持续走访破产管理人，了解到物业未拍卖成功，将执行以物抵债。2023年10月29日，选定三套公寓，总价值为	

成、杨建寿、黄志华买卖合同纠纷				议。	1,166,115.00 元，可分配剩余债权为 105,925.19 元。 2023 年 11 月 13 日，考虑到《清偿实施细则》规定，未通过分配公寓得到清偿的剩余债权，需通过共同持有破产企业股份方式实现清偿，为快速回笼资金减少损失，经公司审议，将剩余债权 105,925.19 元按 4.5 折即折后金额 47,666.35 元转让给周剑英个人，当日收到对价，即本案回款 47,666.35 元。 本案待抵债房产产权证办妥后结案。		
与湖南省华长源交通设施工程有限公司、贺耀陆、邓翠玲买卖合同纠纷	631.28	否	2018 年 4 月 12 日，长沙市芙蓉区法院出具（2017）湘 0102 民初 9563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华长源应支付我公司货款、资金占用费、仓储费共计 6,312,765.96 元，贺耀陆、邓翠玲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本案经法院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2018 年 8 月 22 日，双牌县法院裁定受理华长源破产清算。2020 年 6 月 29 日，收到破产分配款项 1,522,374.88 元，破产款项已分配完毕。10 月，贺耀陆名下位于深圳房产经另案申请人强制执行后剩余约 380 万元，法院将择期对该款项出具分配方案。12 月，对邓翠玲名下深圳房产续查封至 2023 年 12 月 2 日。2022 年 7 月 21 日，邓翠玲名下深圳房产一拍成交，成交价 707.678 万元，但建设银行享有优先债权 788.7 万元，因此无余款可供分配。		
子公司甘肃中拓与甘肃中建恒业物资有限公司、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靖远县东湾中建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1,364.79	否	2022 年 1 月 24 日，中建恒业提出管辖权异议，本案暂未进入实体审理程序。后管辖权异议成立，2022 年 7 月 18 日杭州市萧山区法院正式立案。2023 年 2 月 7 日，杭州萧山区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确认：中建恒业向甘肃中拓支付货款 12,777,773.12 元及违约金；上述款项于 2023 年 2 月 26 日前支付 7,000,000 元，余款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前付清；中建文化对中建恒业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023 年 7 月 27 日杭州萧山区法院做出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2022）浙 0109 民初 10865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的甘肃中建恒业物资有限公司欠付浙商中拓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的货款本金 12,777,773.12 元对甘肃中建恒业物资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二、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2022）浙 0109 民初 10865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的甘肃中建恒业物资有限公司、靖远县东湾中建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应支付浙商中拓集团（甘肃）有限公司的保全费 5,000 元承担共同付款责任，限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付清。 2023 年 11 月 28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判决认为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2022 年 1 月 26 日，中建恒业回款 100 万元。中建恒业、中建文化在调解书生效后未按约回款。2023 年 6 月 12 日将中建文化、中建恒业强制执行申请材料已提交杭州萧山区法院。2023 年 8 月 3 日，杭州萧山区法院已正式受理执行申请，执行案号为（2023）浙 0109 执 6304 号。因未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的财产，2023 年 12 月 22 日杭州市萧山区法院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 2024 年 1 月 22 日，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完毕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回款 6,393,886.56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建文化、中建恒业未回款。		
子公司广西中拓与湖州弘合金属	876.94	否	2022 年 1 月 14 日，芙蓉区法院裁定本案移送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人民法院审理。3 月 7 日，西乡塘区人民法院正式受理本	本案法院判决	取得生效判决后，对方有意调解，后经协商，各方于 2024 年 1 月 4 日签订《还款协议书》，		

制品有限公司、谢建锋、许世怡 买卖合同纠纷			案。 2022 年 9 月 26 日，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一、被告浙江湖州弘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向原告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 5,334,927.88 元；二、被告谢建锋、被告许世怡对被告浙江湖州弘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前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三、驳回原告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3 年 1 月 3 日，本案二审立案。2023 年 11 月 6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二审改判浙江湖州弘合公司承担违约金 2,681,493.34 元，维持谢建锋、许世怡对浙江湖州弘合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我公司 胜诉。	约定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分 9 期付清 268.4 万元。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回款 75 万元； 2024 年 7 月 3 日回款 5 万元； 2024 年 7 月 14 日回款 5 万元。		
与天津市百川通 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耿巍 买卖合同纠纷	2,375.5	否	2022 年 4 月 18 日，长沙市芙蓉区法院一审判决百川通向我公司支付逾期违约金 919.5 万元，耿巍承担连带责任并支付律师代理费 10 万元。被告未提上诉，判决已生效。 注：案涉合同我公司无预付款，该业务无本金损失。	本案法院 判决我 公司胜 诉。	2022 年 8 月 22 日，向长沙市芙蓉区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材料。2022 年 10 月 27 日，强制执行立案，案号（2022）湘 0102 执 11902 号。2022 年 11 月 11 日，经长沙市芙蓉区法院司法查询，耿巍名下无任何房产，银行账户也没有存款，法院已对其限制高消费。2022 年 11 月 29 日，因暂无可供执行财产，长沙市芙蓉区法院裁定本案终结本次执行。		
子公司重庆中拓 与成都金鑫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蓝光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案号（2022） 川 0106 民初 1010 号]	1,893.1	否	2022 年 1 月 7 日立案。2022 年 8 月 8 日，收到成都市金牛区法院出具的（2022）川 0106 民初 1010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成都金鑫、蓝光发展向重庆中拓支付货款 1,657.3 万元及违约金。	本案法院 判决我 公司胜 诉。	2023 年 4 月 10 日，重庆中拓向成都市金牛区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材料。2023 年 6 月 15 日，本案已执行立案，执行案号为（2023）川 0106 执 3860 号。 2023 年 8 月 22 日，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约定二年时间内履行完毕，其中第一年的履行比例不低于执行标的额的 30%，同时在此期间我公司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仍有权请求法院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冻结、扣划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回款。		
子公司重庆中拓 与成都金鑫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蓝光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案号（2022） 川 0106 民初 3607 号]	1,140.28	否	2022 年 2 月 14 日立案。2022 年 8 月 16 日，收到成都市金牛区法院出具的（2022）川 0106 民初 3607 号判决书，判决成都金鑫、蓝光发展向重庆中拓支付货款 9,813,549.38 元及违约金。2022 年 12 月 27 日，成都市中级法院出具（2022）川 01 民终 2404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一、本案按上诉人成都金鑫、蓝光发展撤回上诉处理；二、准许上诉人重庆中拓撤回上诉。	本案法院 判决我 公司胜 诉。	2023 年 2 月 24 日，向成都市金牛区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材料。2023 年 6 月 15 日，本案已执行立案，执行案号（2023）川 0106 执 4944 号。 2023 年 8 月 4 日，签署执行和解协议，约定二年时间内履行完毕，其中第一年的履行比例不低于执行标的额的 30%，同时在此期间我公司发现有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仍有权请求法院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冻结、扣划等。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回款。		
子公司重庆中拓 与成都浦兴商贸	1,969.86	否	2023 年 4 月 10 日在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立案，案号（2023）川 0106 民初 10618 号。2023 年 7 月 17 日一审已开庭，暂未宣判。	本案经 调解，	无		

<p>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3) 川 0106 民初 10618 号]</p>			<p>10 月 12 日, 经法院调解达成调解协议, 约定成都浦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尚欠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商票贴息费 147,372.44 元、保理贴息费 2,338,094.06 元、货款 12,434,078.71 元及违约金, 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2025 年 10 月 11 日前分两期支付。</p>	<p>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p>		
<p>子公司重庆中拓与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3) 川 0106 民初 10613 号]</p>	1,024.52	否	<p>2023 年 4 月 24 日在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立案, 案号 (2023) 川 0106 民初 10613 号。2023 年 7 月 17 日一审已开庭, 暂未宣判。 2023 年 9 月 18 日, 经法院调解达成调解协议, 约定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确认尚欠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货款 8,159,604.91 元及违约金, 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2025 年 9 月 14 日前分两期付清。</p>	<p>本案经调解, 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p>	无	
<p>子公司广西中拓与湖南益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向红冶金材料有限公司、成颖、成曙初、廖伟买卖合同纠纷</p>	1,021.59	否	<p>2023 年 6 月 8 日在长沙芙蓉区法院立案, 并完成了财产保全。后成颖、成曙初、廖伟提出管辖权异议, 经一、二审, 裁定驳回异议。 2023 年 10 月 13 日、11 月 14 日, 本案一审开庭。2024 年 3 月 8 日, 收到一审民事判决书, 判决: 1. 湖南益成向广西中拓支付货款 5,388,233.78 元及利息; 2. 湖南益成向广西中拓支付违约损失款 2,003,294.22 元及利息; 3. 湖南向红冶金对上述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 成颖、成曙初对上述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廖伟就其与成曙初的夫妻共同财产部分对上述一、二项给付义务承担共同清偿责任; 5. 驳回广西中拓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4 年 3 月 25 日, 收到上诉状, 全体被告均上诉。2024 年 5 月 21 日, 本案二审开庭。 2024 年 6 月 11 日, 提交续冻材料。2024 年 7 月 1 日, 本案已完成续冻, 具体为: 1. 续冻湖南益成公司名下的中国银行账户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 实际冻结金额 112,912.37 元; 2. 续冻成曙初名下的邮政储蓄银行账户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 实际冻结金额 1,666.18 元; 3. 续冻成颖名下的财付通账户至 2025 年 6 月 14 日, 实际冻结金额 5,624.92 元。</p>	<p>本案法院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 目前正在二审审理中。</p>	无	
<p>子公司湖南中拓与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岳阳石油分公司、舟山中速能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p>	1,200	否	<p>2022 年 12 月 29 日, 湖南中拓向长沙市公安局芙蓉分局经侦大队报案并提交了报案材料。2023 年 2 月 15 日, 长沙公安局芙蓉分局抓捕徐锦林 (又名李正其, 现已被判犯合同诈骗罪, 判处有期徒刑十一年六个月等), 李正其承认伪造公章。 2023 年 11 月、2024 年 4 月等, 多次协同长沙芙蓉公安出差岳阳进行补侦。 2024 年 2 月 28 日, 已逮捕徐宸。 2024 年 7 月 3 日, 长沙芙蓉公安已将案卷移交长沙芙蓉区检察院审查起诉。</p>	<p>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本案仍在侦查中。</p>	舟山中速, 2023 年 1 月 16 日回款 100 万元, 2023 年 1 月 20 日回款 250 万元。	
<p>浙商中拓集团股</p>	2,343.09	否	<p>2024 年 1 月 26 日南昌仲裁委受理本案。后对方提出反请求。</p>	<p>本案经</p>	2024 年 2 月 4 日回款 700 万元, 2 月 8 日回款	

份有限公司与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			2024 年 5 月 21 日，双方达成初步和解方案，确认江西交工尚欠我司货款本金 10,934,563 元、因其逾期付款致我司办理保理支出的费用 2,373,000 元、我司因本次争议已产生的仲裁费用 123,349 元，合计 13,430,912 元。 后江西交工按调解协议履行完毕，双方均撤回仲裁请求。 2024 年 7 月 1 日收到南昌仲裁委决定书，决定终止本案仲裁程序，本案结案。	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300 万元。 2024 年 6 月 19 日回款 13,430,912 元。款项已履行完毕。		
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与江阴上一特钢铁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66.92	否	2023 年 9 月 2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1 月 23 日杭州萧山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民事判决书，判决江阴上一特钢铁赔偿重庆中拓价差损失 698,635.75 元、出库费及超期堆场费 371,513.94 元及货款加价（暂计至 2023 年 8 月 10 日为 1,524,497.12 元）。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2024 年 5 月 10 日，本案已正式执行立案，跟进案件执行情况。		
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与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云南工程建设总承包股份有限公司祥云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90.5	否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昆明市呈贡区法院诉前调立案。 2024 年 4 月 25 日，冻结建投总承包公司华夏银行账户 890.5 万元； 2024 年 5 月 29 日，冻结富滇银行和中国银行账户合计 1,167,299.14 元。 2024 年 6 月 14 日正式立案。2024 年 6 月 21 日收到传票，本案定于 2024 年 8 月 7 日一审开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暂未判决。	无		
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与广西建工集团智慧制造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575.82	否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南宁市西乡塘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6 月 19 日收到传票，本案定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一审开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暂未判决。	无		
子公司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 UNICORN METAL CORPORATION 买卖合同纠纷仲裁案	179.79	否	2023 年 9 月 4 日收到仲裁材料，上海国际仲裁中心已受理该案。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仲裁开庭，未当庭裁决。 2024 年 5 月 29 日，收到上海国际中心《仲裁通知》，本案裁决期限延期至 2024 年 9 月 1 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暂未裁决。	无		
子公司浙商中拓(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丹东万通城	647.89	否	2024 年 1 月 3 日本案在长沙芙蓉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案一审开庭，被告丹东万通未到庭，本案缺席审理。 2024 年 7 月 4 日收到长沙芙蓉区法院一审判决书，已支持我方货款本	本案一审法院判决我公司胜	无		

市燃气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案			金、逾期付款损失，垫付费用、税差及律师费。	诉。		
子公司浙商中拓 集团（上海）有 限公司与沧州龙 道钢管有限公 司、李文韬、沧 州重星钢管有 限公司、彭文政 买卖合同纠纷案	253.34	否	2024 年 1 月 3 日向河北省盐山县法院起诉。 2024 年 3 月 12 日一审开庭，被告沧州龙道、沧州重星外聘律师参加了庭审，被告李文韬、彭文政缺席，未当庭宣判，本案后续等待法院出具一审判决。	截至本 报告披 露日， 本案暂 未判 决。	无	
浙商中拓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与中 电建路桥集团有 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	2,054.5	否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杭州市余杭区法院诉前调立案。 2024 年 4 月 1 日，足额冻结中电建银行账户 2,054,483.26 元。 2024 年 7 月 2 日正式立案。7 月 17 日一审开庭，暂未宣判。	截至本 报告披 露日， 本案暂 未判 决。	无	
浙商中拓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与山 西亮晋煤化有 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案	193.5	否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3 年 9 月 4 日一审开庭。2023 年 10 月 18 日收到一审判决，判决山西亮晋煤化支付浙商中拓赔偿金 1,930,074.66 元，并支付该款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至实际履行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付的利息。 2023 年 11 月 28 日收到杭州中院电子送达的告知书，显示本案二审杭州中院已受理。 2023 年 12 月 19 日二审开庭。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二审判决书，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案法 院判决 我公司 胜诉。	2024 年 2 月 26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累计回款 140 万元。 2024 年 7 月 24 日提交强制执行申请，7 月 30 日执保案号已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收到强制执行裁定书。 2024 年 7 月 31 日回款 10 万元。	
浙商中拓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与山 西迪誉贸易有 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案	201.3	否	2023 年 8 月 11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已查封山西迪誉 1 个银行账户。 2023 年 10 月 18 日一审开庭，对方未到庭，缺席审理。 2023 年 12 月 28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山西迪誉贸易赔偿浙商中拓 1,582,552.14 元，并支付利息。 2024 年 6 月 3 日，继续冻结被申请人山西迪誉在农行的账户冻结期限为一年。	本案法 院判决 我公司 胜诉。	2024 年 4 月 11 日，萧山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查封、冻结、扣押、扣留、划拨、提取被执行人山西迪誉款项人民币 2,013,037.7 元及债务利息或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2024 年 7 月 15 日，因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萧山法院制作执行调查笔录，拟终结本次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正式收到终本裁定。	
子公司锋睿国际 （香港）有限公 司与浙江凌沧能 源有限公司、丁 乔松、钱红买卖 合同纠纷案	2,744.45	否	2023 年 10 月 11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3 年 12 月 28 日一审开庭，浙江凌沧、丁乔松未到庭，钱红委托律师到庭。 2024 年 7 月 12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1. 浙江凌沧与锋睿国际签订的编号 SMHK-ZJLC-20221017《油品供应合同》于 2023 年 1 月 19 日解除；2. 浙江凌沧支付锋睿国际海运费用、保险费、银行费、货物	本案法 院一审 判决我 公司胜 诉。	无	

			跌价损失、货物仓储费用、律师费共计人民币 5,555,350.56 元（已抵扣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1,250 万元、美金 90 万元）；3. 被告钱红、丁乔松对上述第二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 驳回锋睿国际的其余诉讼请求。目前正在公告送达一审判决中。				
子公司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浙江海界石油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527.5	否	2023 年 12 月 15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1 月 16 日、2024 年 1 月 31 日一审开庭。 2024 年 6 月 26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1. 锋睿国际与浙江海界之间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签订的《购销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解除；2. 浙江海界支付锋睿国际违约金 450,000 美元；3. 浙江海界支付锋睿国际律师费人民币 50,000 元，4. 驳回锋睿国际的其余诉讼请求。未支持我公司主张的仓储损失及跌价损失，系法院认为约定的违约金已经超过因被告违约给原告造成的损失。7 月 27 日，双方均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无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与苏州凌格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38.96	否	2023 年 10 月 18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3 年 12 月 26 日一审开庭，被告未到庭，缺席审理。 2024 年 3 月 8 日收到电子送达的一审判决，除调低了 1,500 余元违约金外，我方诉请均得到支持。本案经公告送达后，双方均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本案法院判决我公司胜诉。	2024 年 5 月 29 日提交强制执行申请，2024 年 6 月 27 日执保案号已出，2024 年 7 月 24 日已分配执行法官。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暂未收到强制执行裁定书。		
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与富源县补木戛煤业有限公司、云南四方田矿业有限公司、马福青、富源县墨红镇四方田煤矿有限公司、富源县中财福源经贸有限公司、胡绍英买卖合同纠纷案	4,330.12	否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1 月 9 日一审开庭。2024 年 4 月 30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1. 确认中拓弘远与补木戛、四方田矿业的相关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解除；2. 补木戛、四方田矿业应返还中拓弘远价款 35,000,000 元并支付返利 3,831,787.82 元，并支付以 33,171,742.25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11 月 21 日起至实际履行日止的返利；3. 补木戛、四方田矿业应支付中拓弘远律师费 200,000 元；4. 中拓弘远在最高额 35,000,000 元范围内就上述第二、三项债权对补木戛、四方田矿业提供抵押的抵押物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价款优先受偿；5. 墨红镇四方田煤矿、马福青在最高本金限额 35,000,000 元所产生的债务总额范围内对富源县补木戛煤业有限公司、云南四方田矿业有限公司的上述第二、三项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6. 驳回中拓弘远的其余诉讼请求。 后被告上诉。2024 年 5 月 29 日，本案二审立案。 2024 年 6 月 28 日二审开庭，暂未宣判。	本案法院一审判决我公司胜诉。	无		
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与广东梓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叶梓俭合	42.86	否	2024 年 6 月 14 日在杭州市萧山区法院立案。 因无法联系被告，2024 年 7 月 18 日萧山法院公告送达诉讼文书。 7 月 30 日，收到传票等，本案定于 9 月 3 日一审开庭。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暂未判	无		

同纠纷案				决。		
湖南众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市天心区桂花坪街道办事处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侵权责任纠纷案 [(2023) 湘 0103 民初 10416 号]	1,647.47	否	2023 年 9 月 8 日收到传票等诉讼材料，本案已在长沙市天心区法院立案。 2023 年 11 月 9 日，本案一审开庭。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决定本案拟与 (2024) 湘 0103 民初 8762 号合并调解处理。 经公司党委会前置审议、办公会审议通过，2024 年 7 月 9 日在长沙天心区法院的主持下达成调解协议。 2024 年 7 月 11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约定：1. 浙商中拓同意按拟被拆除的湖南中拓瑞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房屋建筑物评估价值净值 8,166,700 元的 50% 向原告湖南众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一次性补偿 4,083,350 元，该款项浙商中拓无需直接支付，用于抵扣 (2024) 湘 0103 民初 8762 号案的相应金额；2. 湖南众盛与浙商中拓之间就湖南中拓瑞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S 店建筑政府拆除事项及《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二家企业股权包交易合同》的履行再无任何争议；3. 原告湖南众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本案经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中拓瑞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鑫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众盛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湖南新时代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王兆佐、毛智胜借款合同纠纷案 [(2024) 湘 0103 民初 8762 号]	941.71	否	为积极应对湖南众盛对公司的起诉，提起本案。2024 年 6 月 27 日本案在长沙天心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7 月 1 日，公司决定本案拟与 (2023) 湘 0103 民初 10416 号合并调解处理。 经公司党委会前置审议、办公会审议通过，2024 年 7 月 9 日在长沙天心区法院的主持下达成调解协议。 2024 年 7 月 11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约定：1. 湖南中拓瑞众、湖南中拓瑞鑫、湖南众盛、湖南新时代汽车、王兆佐、毛智胜自愿共同向浙商中拓支付欠款本金 8,552,898.15 元；2. 浙商中拓因 (2023) 湘 0103 民初 10416 号案件需向湖南众盛支付补偿款 4,083,350 元，抵扣本调解协议第一条约定的欠款本金后，六被告还需向浙商中拓支付欠款本金 4,469,548.15 元。在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分 2 起付清。3. 六被告按上述约定及时足额付清欠款本金后，浙商中拓配合解除对被告湖南中拓瑞众的股权质押；如六被告未能按时足额履行付款义务，则浙商中拓无需按 (2023) 湘 0103 民初 10416 号案件的约定向湖南众盛支付补偿款 4,083,350 元，六被告应共同归还欠款本金 8,552,898.15 元及全部利息 445,965.12 元 (暂计至 2024 年 7 月 2 日)；4. 原告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双方就本案再无其他争议。	本案经调解，已达成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2024 年 7 月 15 日，中拓瑞鑫还款 100 万元，第一期款项已清。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	1,344.72	否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义乌市法院诉前调立案。 2024 年 6 月 13 日收到民事调解书，约定：1. 中电建尚欠浙商中拓货款本金 9,600,051.37 元、价外费用 748,175.37 元，共计	本案经调解，已达成	2024 年 6 月 7 日回款付 300 万元。 2024 年 6 月 25 日回款 300 万元。	

限公司买卖合同 纠纷（义乌诚信 大道项目）			10,348,226.74 元，在 2024 年 9 月 20 日之前分 3 期付清。2. 若中电建有任意一期未按时支付的，则被告应支付原告货款 9,600,051.37 元（如有已付部分予以扣减）、价外费用 748,175.37 元，并另行支付货款本金利息，浙商中拓有权就中电建全部逾期未付货款本金、价外费用及货款利息一并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有利于我公司的调解协议。		
北京中冶世通金属矿产有限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521.39	否	2024 年 2 月 21 日收到邮寄送达的起诉状、传票等文书，本案在长沙市芙蓉区法院立案。 2024 年 4 月 9 日一审开庭。2024 年 5 月 24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判决：1. 被告浙商中拓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退还原告北京中冶世通 3,022,182.58 元，并支付资金占用费；2. 驳回原告北京中冶世通其他诉讼请求。一审取得较大的诉讼减损效果。 6 月 13 日，收到中冶世通《关于催促履行生效判决的函》，确认对方不上诉。已按一审判决书向中冶世通支付了 3,300,606.43 元。本案结案。	本案通过诉讼取得较大的减损效果。	我公司已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向中冶世通支付了 3,300,606.43 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延续至本报告期内的公司非重大诉讼涉案总金额为 39,838.34 万元；上述非重大诉讼累计已收回金额为 1,729.48 万元，其中报告期内新增案件回款 784.42 万元。非重大诉讼已计提坏账准备 9,035.53 万元。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	披露日期	披露
-------	------	------	--------	------	--------	------------	------	---------	------	----------	--------	------	----

		类型		定价原则			易金额的比例	(万元)	获批额度		交易市价		索引
浙江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	采购	钢材及相关产品、水泥、砂石料、行政综合服务、装修服务及交易服务费等。	市场价	不适用	1,827.24	0.02%	87,08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2024年0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采购	钢材、煤炭、矿石、化工、合金、农副、橡胶、油品等及衍生品类	市场价	不适用	9,331.93	0.10%	63,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同曦海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公司董事王飞实际控制的企业	采购	钢材及相关产品、水泥、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1,410.61	0.01%	3,01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	销售	钢材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煤等)、水泥、碎石、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135.71	0.00%	225,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钢材、煤炭、矿石、化工、合金、农副、橡胶等及衍生品类	市场价	不适用	5,848.89	0.06%	50,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新能源、用户光伏设备及电站建设服务及相关产品的技术支持服务等。	市场价	不适用	36,942.73	0.37%	130,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钢材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煤等)、水泥、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11,525.38	0.12%	38,9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钢材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煤等)、水泥、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43,507.94	0.44%	140,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交投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钢材及相关产品(铁合金、生铁、铁矿石、锰矿、煤等)、水泥、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15.07	0.00%	65,0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其他企业	销售	钢材及相关产品、水泥、建筑及工业用材等。	市场价	不适用	9,125.76	0.09%	30,500	否	电汇、银行承兑等方式	不适用		
合计				--	--	119,671.28	--	832,99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本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95.25 亿元，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11.97 亿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存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万元)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万元)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万元)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万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80,000	活期存款 0.5% 协定存款 1.3%	21,542.97	1,462,420.15	1,483,768.84	194.28
-----------------	---------	--------	------------------------	-----------	--------------	--------------	--------

贷款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万元）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万元）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万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85,000	2.55%-2.95%	10,000	185,000	40,000	155,000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万元）
浙江省交通投资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授信	425,000	196,300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注 1]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支付票据贴现利息[注 2]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4,816.67	601,640.76
支付开具承兑汇票手续费[注 3]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8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807.18	355,375.45
支付保理费用等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186,664.81

注 1：本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委托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发生额 1,800,000,000.00 元，余额 1,480,000,000.00 元（合并报表已抵销）。

注 2：本期公司向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票据贴现，贴现金额 6,500,000.00 元。

注 3：本期公司在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378,000,000.00 元。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继续开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 年 04 月 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与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2 年 08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5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3年07月03日	11,167.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3年08月25日	89,225.1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3年10月20日	53,182.6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3年11月01日	45,360.4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3年12月25日	35,830.2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1月03日	56,799.7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1月05日	5,479.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1月23日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2月04日	1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3月11日	50,597.6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600,000	2024年04月	31,933.9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南)有限公司	月 25 日		16 日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600,000	2024 年 04 月 24 日	41,810.8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600,000	2024 年 05 月 07 日	18,904.2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600,000	2024 年 05 月 16 日	4,55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01 月 18 日	8,961.3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05 月 31 日	40,949.8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08 月 30 日	77,278.1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09 月 01 日	4,383.8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4,887.1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3 年 11 月 10 日	16,4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2 月 20 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3 月 04 日	36,540.0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3 月 05 日	7,756.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3 月 20 日	24,617.2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4 月 17 日	265.3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5 月 08 日	8,001.7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50,000	2024 年 06 月 28 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01 日	30,975.7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22 日	12,458.7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28 日	9,867.3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0	2024年03月13日	11,980.0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0	2024年03月20日	14,601.0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0	2024年04月17日	22,720.0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0	2024年04月23日	30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0	2024年05月20日	8,998.7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3年08月01日	13,595.4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3年09月21日	9,746.8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3年09月11日	10,375.2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3年12月20日	11,435.1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1月22日	15,356.1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3月20日	30,815.8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3月25日	40,582.1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4月02日	25,334.0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4月08日	15,052.7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4月30日	1,485.6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415,000	2024年05月11日	13,609.1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益光国际	2024年04月25日	50,000	2024年03月19日	708.38	连带责任担保		股 东 方 SINGAPORE WILLING INTERNATIONAL STEELPTE.LTD. 将其所持 49%股权质押给公司；其实际控制人已办理完成不动产抵押，并已取得他项权证；其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益光国际	2024年04月25日	50,000	2024年04月12日	478.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益光海南	2024年04	100,000	2024年01月	12,400	连带责任担保		益光海南母公司益光国际将其持有	一年	否	否

	月 25 日		25 日				的益光海南 100%股权质押给公司。			
益光海南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00,000	2024 年 03 月 01 日	5,520	连带责任担保		益光国际股东方 SINGAPORE WILLING INTERNATIONAL STEELPTE.LTD. 实际控制人已办理完成不动产抵押, 并已取得他项权证; 其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益光海南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00,000	2024 年 05 月 28 日	3,2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02 日	41,172.5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8,20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11 日	9,84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16 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1 月 24 日	41,94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02 日	23,77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02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宁波中拓母公司益光国际将其持有的宁波中拓 100%股权质押给公司。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05 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益光国际股东方 SINGAPORE WILLING INTERNATIONAL STEELPTE.LTD. 实际控制人已办理完成不动产抵押, 并已取得他项权证, 其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07 日	6,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2 月 19 日	8,823.2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3 月 05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3 月 18 日	17,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4 月 25 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5 月 06 日	15,28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宁波中拓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0	2024 年 05 月 10 日	56,881.5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	2024 年 03 月 20 日	4,400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宁波市盛乾供应链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拓益城海南 45%股权质押给公司, 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一年	否	否

							续： 股东方益光国际将其持有的中拓益城海南 20%股权质押给公司，并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其实际控制人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第三方西城集团关联方已签署连带责任保证书； 西城集团关联公司员工已将不动产抵押给公司。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3 年 08 月 02 日	2,801.5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3 年 09 月 21 日	15,316.3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3 年 11 月 24 日	5,854.0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3 年 12 月 22 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1 月 02 日	22,967.3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1 月 22 日	3,603.1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1 月 23 日	9,538.0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1 月 29 日	833.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1 月 29 日	21,772.1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692.5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2 月 01 日	5,547.67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2 月 04 日	6,145.6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2 月 22 日	3,020.8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4 月 16 日	3,409.3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6,992.3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4 月 29 日	9,985.72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5 月 10 日	2,559.6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6 月 12 日	1,992.0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6 月 13 日	777.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能源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50,000	2024 年 06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000	2024 年 01 月 18 日	693.8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中拓协能 35%的股权质押给公司，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000	2024 年 06 月 06 日	68.88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杭州拓和能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中拓协能 6%的股权质押给公司，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已将其名下的不动产抵押给公司； 股东方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中拓协能存续期间内的债权 35%部分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杭州协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控人 ZHOU XUNWEI 为杭州拓和能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材料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4,000	2023 年 09 月 08 日	2,100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宁波澈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将其所持的中拓新材料 20%股权质押给公司；中拓新材料管理团队已将其不动产抵押给公司，并已签署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中拓新材料	2024 年 04 月 25 日	44,000	2024 年 01 月 05 日	6,31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3 月 11 日	6,652.83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山西建邦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持有的中拓建邦 39%股权质押给公司；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3 月 28 日	2,390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李广军已将其持有的中拓建邦 10%股权质押给公司； 股东方山西建邦和李广军就其所持股份已签署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	2024 年 04	80,000	2023 年 12 月	4,384.8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海)有限公司	月 25 日		07 日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3 年 12 月 08 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47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1 月 31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2 月 07 日	1,743.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3 月 22 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4 月 19 日	6,593.9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5 月 22 日	2,137.3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6 月 10 日	3,34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6 月 21 日	210.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3 年 07 月 17 日	4,148.06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4 年 02 月 28 日	8,271.1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4 年 04 月 29 日	2,4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4 年 05 月 16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4 年 05 月 23 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50,000	2024 年 05 月 23 日	2,8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60,000	2024 年 01 月 08 日	16,157.7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60,000	2024 年 05 月 09 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	2024 年 01 月 08 日	3,12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30,000	2024 年 01 月 11 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	2024年02月22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	2023年05月16日	10,09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	2024年02月20日	9,924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30,000	2024年03月15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10,000	2024年01月19日	4,960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冯立松已将其持有的22%股权质押给公司，已将不动产抵押给公司。持股团队骨干员工任育松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10,000	2024年04月28日	4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3年07月25日	200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宁波烛龙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持有的陕西中拓15%股权质押给公司，已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宁波烛龙执行事务合伙人已将不动产抵押给公司，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1月19日	9,341.6	连带责任担保		股东方韩林持有的四川中拓15%股权已质押给公司； 持股团队骨干已将不动产抵押给公司； 韩林已签署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书。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4月02日	3,36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1月25日	5,72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15,000	2023年09月05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15,000	2024年05月06日	1,5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15,000	2024年05月06日	3,499.5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3年08月25日	1,562.83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1月18日	6,506.8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3月27日	5,200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5日	20,000	2024年03月15日	2,092.99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0	2024 年 04 月 10 日	541.8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491,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649,435.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49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1,649,435.3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浙商中拓集团 (湖南) 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5 日	80,000	2024 年 02 月 20 日	64,779.41	连带责任担保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85,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64,779.4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8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64,779.41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62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714,214.7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62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714,214.7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99.75%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314,633.9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576,109.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595,466.78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拟挂牌出售全资子公司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注册资本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1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1 月 18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详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刊载的有关公告。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034,324	1.29%	0	0	0	-2,493,409	-2,493,409	6,540,915	0.9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034,324	1.29%	0	0	0	-2,493,409	-2,493,409	6,540,915	0.94%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034,324	1.29%	0	0	0	-2,493,409	-2,493,409	6,540,915	0.9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90,457,655	98.71%	0	0	0	2,493,409	2,493,409	692,951,064	99.06%
1、人民币普通股	690,457,655	98.71%	0	0	0	2,493,409	2,493,409	692,951,064	99.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99,491,979	100.00%	0	0	0	0	0	699,491,979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导致高管锁定股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袁仁军	2,718,518	594,277		2,124,241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魏勇	1,408,301	165,000		1,243,301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梁靓	1,279,923	247,473		1,032,45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徐愧儒	1,032,423			1,032,423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邓朱明	672,000	37,500		634,5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雷邦景	519,000	45,000		474,000	高管锁定股	不适用
张端清	1,404,159	1,404,159		0	高管锁定股	2024年2月19日
合计	9,034,324	2,493,409	0	6,540,91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55%	311,623,414	0	0	311,623,414	不适用	0
杭州同曦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	4.78%	33,421,816	-200,000	0	33,421,816	质押	30,000

	非国有法人							,000
湖南同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0%	18,213,731	0	0	18,213,731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7%	17,260,400	11,954,400	0	17,260,4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	11,839,813	11,839,813	0	11,839,813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6%	8,832,214	-699,218	0	8,832,214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7,619,494	3,050,727	0	7,619,494	不适用	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5,426,941	5,426,941	0	5,426,941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其他	0.64%	4,500,134	0	0	4,500,134	不适用	0
时亚南	境内自然人	0.50%	3,500,000	499,000	0	3,500,0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交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1）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1,623,414	人民币普通股	311,623,414					
杭州同曦经贸有限公司	33,421,816	人民币普通股	33,421,816					
湖南同力投资有限公司	18,213,731	人民币普通股	18,213,7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60,4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839,813	人民币普通股	11,839,81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32,214	人民币普通股	8,832,21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	7,619,494	人民币普通股	7,619,494					

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9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中证红利低波动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26,941	人民币普通股	5,426,941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4,500,134	人民币普通股	4,500,134
时亚南	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交通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袁仁军	党委书记、董事长	现任	2,832,322	0	0	2,832,322	0	0	0
杨威	副董事长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文明	董事、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黄锐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许永斌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童列春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韩洪灵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飞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黄邦启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杨成安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0	0	0	0	0	0
邱海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崔俊昌	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汪丽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戴雯	职工监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魏勇	副总经理	现任	1,657,734	0	0	1,657,734	0	0	0
梁靓	副总经理	现任	1,376,601	0	0	1,376,601	0	0	0
邓朱明	财务总监	现任	846,000	0	0	846,000	0	0	0
雷邦景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632,000	0	0	632,000	0	0	0

徐剑楠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葛伟军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董益彪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袁京鹏	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武吉伟	独立董事	离任	0	0	0	0	0	0	0
陈哲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7,344,657	0	0	7,344,657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中拓 MTN001	102383444	2023 年 12 月 25 日	2023 年 12 月 26 日	不适用	50,000	4.42%	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应付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中拓 MTN001	102481698	2024 年 04 月 22 日	2024 年 04 月 23 日	不适用	50,000	3.30%	无明确本金偿付日，发行人在赎回日偿付本金及应付利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2	012480390	2024 年 01 月 26 日	2024 年 01 月 29 日	2024 年 07 月 26 日	50,000	2.49%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3	012480495	2024 年 02 月 05 日	2024 年 02 月 06 日	2024 年 08 月 06 日	50,000	2.43%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4	012480594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2 日	40,000	2.29%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6	012481436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17 日	50,000	2.05%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7	012481738	2024 年 06 月 04 日	2024 年 06 月 05 日	2025 年 02 月 26 日	50,000	2.02%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8	012481854	2024 年 06 月 14 日	2024 年 06 月 17 日	2025 年 03 月 13 日	50,000	2.01%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09	012481 946	2024 年 06 月 24 日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50,000	1.90%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中拓 SCP010	012481 960	2024 年 06 月 25 日	2024 年 06 月 26 日	2025 年 03 月 21 日	50,000	1.98%	到期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1、认购上述债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2、认购上述债券的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适用的交易机制			上述债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18	1.28	-7.81%
资产负债率	80.47%	72.59%	7.88%
速动比率	0.35	0.52	-32.6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306.15	37,350.56	-80.4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38%	6.88%	-3.50%

利息保障倍数	3.36	6.78	-50.4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8.51	2.01	不适用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74	7.16	-47.77%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81,306,473.64	6,254,501,64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9,460,829.02	158,571,275.9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272,079.13	257,616,358.08
应收账款	5,945,185,279.31	5,611,322,190.68
应收款项融资	201,645,291.33	245,058,181.89
预付款项	11,316,575,616.80	7,841,090,340.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9,855,031.27	256,931,397.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278,823,046.75	10,407,773,940.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91,605,398.80	516,131,287.65
流动资产合计	44,923,729,046.05	31,548,996,61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5,224,979.15	356,425,14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2,594,000.31	43,570,366.67
固定资产	1,189,767,152.67	1,186,712,704.02
在建工程	71,552,865.67	75,697,733.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4,989,589.38	328,167,931.45
无形资产	441,541,707.41	448,642,548.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8,517,992.07	5,999,053.07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7,532,791.15	7,532,791.15
长期待摊费用	13,584,840.19	9,606,734.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9,770,553.16	448,691,734.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800,540.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05,076,471.16	2,935,847,279.16
资产总计	47,828,805,517.21	34,484,843,891.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48,354,651.04	7,939,903,438.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0,940,951.48	308,412,018.41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78,925,070.61	7,355,863,053.07
应付账款	4,946,088,671.50	2,741,647,158.7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842,343,904.34	3,704,847,026.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8,157,562.38	212,023,443.83
应交税费	260,173,774.93	486,376,496.98
其他应付款	532,573,561.46	416,561,460.4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28,006.25	71,168,186.31
其他流动负债	4,638,881,499.31	1,398,334,978.13
流动负债合计	38,095,967,653.30	24,635,137,260.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843,000.00	1,843,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2,695,151.37	275,710,737.5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459,696.00
递延收益	8,981,430.46	9,085,062.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7,836,203.45	108,622,76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1,355,785.28	396,721,258.22
负债合计	38,487,323,438.58	25,031,858,518.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561,679.00	699,491,97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2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46,948,396.59	814,269,935.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258,853.81	22,691,757.9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2,998,171.84	342,998,171.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98,063,533.56	2,767,796,758.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8,830,634.80	5,897,248,603.62
少数股东权益	3,622,651,443.83	3,555,736,769.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341,482,078.63	9,452,985,37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828,805,517.21	34,484,843,891.58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9,305,351.96	1,523,752,702.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633,527.37	27,965,429.6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26,907,278.01	911,343,677.28
应收账款	1,592,750,113.95	1,695,682,019.87
应收款项融资	132,279,374.73	109,378,701.92
预付款项	5,601,032,105.09	2,927,674,067.91
其他应收款	4,862,673,371.47	4,320,454,011.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265,887,160.15	2,653,106,027.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87,223,882.94	1,415,675,850.19
流动资产合计	22,218,692,165.67	15,585,032,487.9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85,529,027.94	5,640,636,083.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434,287.36	35,206,525.76
固定资产	532,427,269.64	548,336,447.4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229,113.53	45,991,509.65
无形资产	256,953,305.13	262,909,167.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4,825,464.31	2,053,264.31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955,906.66	139,611,275.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34,354,374.57	6,674,744,273.13
资产总计	28,853,046,540.24	22,259,776,76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198,360,994.15	3,262,603,082.96
交易性金融负债	159,000,104.02	34,047,720.87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59,020,000.00	1,555,843,900.00
应付账款	2,322,475,071.80	2,831,503,721.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66,800,065.29	1,487,682,505.59
应付职工薪酬	87,302,873.77	60,874,026.07
应交税费	92,706,744.99	99,889,307.38
其他应付款	6,415,278,514.87	7,225,189,277.7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86,413.34	9,434,831.10
其他流动负债	4,285,237,259.86	1,117,396,977.10
流动负债合计	24,495,568,042.09	17,684,465,350.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804,403.96	28,431,782.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25,797.92	11,958,870.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930,201.88	40,390,653.32
负债合计	24,548,498,243.97	17,724,856,003.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8,561,679.00	699,491,979.00
其他权益工具	1,000,000,000.00	1,2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1,000,000,000.00	1,250,000,000.00
资本公积	864,979,087.95	842,636,439.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2,998,171.84	342,998,171.84
未分配利润	1,388,009,357.48	1,399,794,16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4,548,296.27	4,534,920,757.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53,046,540.24	22,259,776,761.04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8,760,613,541.70	97,869,527,317.01
其中：营业收入	98,760,613,541.70	97,869,527,317.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8,481,026,129.12	97,010,264,966.75
其中：营业成本	97,520,761,835.38	96,270,640,837.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5,286,487.70	84,098,857.38
销售费用	223,367,114.74	252,693,802.83
管理费用	244,306,923.83	233,452,517.62
研发费用	7,322,304.92	13,978,856.52
财务费用	339,981,462.55	155,400,094.68
其中：利息费用	233,523,852.20	153,144,673.97
利息收入	18,543,199.49	25,265,347.27
加：其他收益	259,581,043.14	121,554,568.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473,766.02	134,920,140.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54,982.08	4,302,705.0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55,783.33	-5,329,791.5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229,741.51	-138,073,903.3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53,093.20	-45,252,621.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4,139,091.53	-75,183,567.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585.99	94,993.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4,752,364.51	857,321,962.10
加：营业外收入	6,249,884.74	30,652,303.18
减：营业外支出	2,936,792.87	3,482,983.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8,065,456.38	884,491,281.87
减：所得税费用	129,590,314.09	212,101,857.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475,142.29	672,389,424.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475,142.29	672,389,424.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8,588,967.24	458,306,077.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886,175.05	214,083,346.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8,415.20	-1,643,884.2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904.13	3,962,300.9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904.13	3,962,300.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32,904.13	3,962,300.9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55,511.07	-5,606,185.20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6,586,727.09	670,745,539.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8,156,063.11	462,268,378.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30,663.98	208,477,161.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0.6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575,728,888.10	31,620,560,248.36
减：营业成本	27,100,920,661.36	31,121,098,516.56
税金及附加	28,659,941.83	20,396,043.90
销售费用	99,066,101.23	140,708,583.46
管理费用	94,750,079.91	66,210,672.00
研发费用	5,076,794.37	13,280,747.82
财务费用	119,978,041.76	34,733,854.99
其中：利息费用	98,461,427.39	30,790,398.69
利息收入	5,051,287.12	11,222,168.74
加：其他收益	108,056,077.46	75,446,76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266,939.85	169,457,130.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69,073.12	4,500,625.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5,783.33	-3,759,671.7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42,559.94	-122,866,190.7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135,466.03	-13,284,944.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126,891.18	-3,158,230.8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5,424.08	-69.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5,235,063.60	329,726,291.10
加：营业外收入	1,528,855.67	122,902.45
减：营业外支出	2,164,875.01	30,835.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599,044.26	329,818,358.19
减：所得税费用	68,061,661.06	64,603,828.2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537,383.20	265,214,529.9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537,383.20	265,214,529.9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537,383.20	265,214,529.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651,920,771.34	110,583,908,863.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9,126,185.03	1,097,139,382.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161,046,956.37	111,681,048,24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695,445,107.85	108,148,079,908.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7,758,315.93	362,231,098.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8,636,192.19	847,266,28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2,575,648.75	2,362,299,62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94,415,264.72	111,719,876,91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368,308.35	-38,828,663.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33,958,677.24	10,607,480,408.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9,669.81	420,19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496,463.47	15,904,811.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58,636.33	13,729,326.6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22,603,446.85	10,637,534,746.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063,236.51	158,137,62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31,660,013.90	11,535,459,783.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59,729.91	25,544,879.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22,282,980.32	11,719,142,28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679,533.47	-1,081,607,542.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5,162,569.00	558,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558,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91,451,847.16	20,649,321,774.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36,614,416.16	21,207,721,774.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994,580,089.82	19,910,112,076.4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9,601,398.60	595,559,027.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3,450,669.98	65,318,51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1,674,969.55	33,860,108.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5,856,457.97	20,539,531,213.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0,757,958.19	668,190,561.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705,655.80	21,667,957.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995,539.43	-430,577,687.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4,945,061.43	3,458,049,634.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6,949,522.00	3,027,471,947.59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65,853,403.27	34,334,536,751.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814,702.19	474,056,67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977,668,105.46	34,808,593,425.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984,959,593.77	34,964,311,142.8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455,640.14	93,298,467.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957,009.96	299,074,600.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57,819.47	559,363,51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91,330,063.34	35,916,047,73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3,661,957.88	-1,107,454,304.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78,792,309.21	3,500,250,712.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415,669.96	81,848,471.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56,410.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7,336,260.00	20,872,688.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1,900,649.52	3,602,971,873.1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05,460.93	97,351,486.1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62,407,392.97	3,819,933,906.8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0	120,7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3,036,08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2,348,941.18	4,037,985,392.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448,291.66	-435,013,519.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6,162,56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35,732,813.71	5,240,723,913.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2,516,057.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1,895,382.71	6,523,239,970.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01,533,408.03	4,373,322,882.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2,070,114.53	416,392,399.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524,668.57	7,164,919.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25,128,191.13	4,796,880,201.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767,191.58	1,726,359,769.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640,116.09	-4,029,549.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1,983,174.05	179,862,395.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6,955,412.61	556,712,46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972,238.56	736,574,857.71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9,491,979.00		1,250,000.00		814,269,935.87		22,691,757.94		342,998,171.84		2,767,796,758.97		5,897,248,603.62	3,555,736,769.31	9,452,985,37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9,491,979.00		1,250,000.00		814,269,935.87		22,691,757.94		342,998,171.84		2,767,796,758.97		5,897,248,603.62	3,555,736,769.31	9,452,985,37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69,700.00		-250,000.00		32,678,460.72		-432,904.13				30,266,774.59		-178,417,968.82	66,914,674.52	-111,503,294.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904.13				318,588,967.24		318,156,063.11	88,430,663.8	406,586,27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69,700.00		-250,000.00		32,678,460.72								-208,251,839.28	31,934,680.52	-176,317,158.7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069,700.00				37,428,681.59								46,381.59	31,934,680.52	78,433,062.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49,597.36								-2,049,597.36		-2,049,597.36
4. 其他					-2,700,623.51								-2,700,623.51		-2,700,623.51

											-		-	-	-
(三) 利润分配											288,322,192.65		288,322,192.65	53,450,669.98	341,772,862.6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	-	-
											244,822,192.65		244,822,192.65	53,450,669.98	298,272,862.63
4. 其他											-		-		-
											43,500,000.00		43,500,000.00		43,500,000.00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708,561,679.00		1,000,000.00		846,948,396.59		22,258,853.81		342,998,171.84		2,798,063,533.5		5,718,830,634.8	3,622,651,443.8	9,341,482,078.6

			0							6		0	3	3
--	--	--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8,232,979.00		1,000,000.00		774,443,320.64			15,497,695.54		287,529,781.12		2,516,586,912.60	5,282,290.89	2,483,926,980.49	7,766,217,66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75,495.64		-1,737,286.85		-1,878,782.49	-25,531.75	-1,838,314.2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88,232,979.00		1,000,000.00		774,443,320.64			15,497,695.54		287,454,285.48		2,514,849,575.05	5,280,477,906.41	2,483,901,448.74	7,764,379,355.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83,438.57			3,962,300.91		75,495.64		70,614,098.00	84,935,327.30	713,328.03	798,264,095.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62,300.91				458,306,077.32	462,268,782.23	208,477.15	670,745,397.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2,775.20								9,202,775.20	556,293,363.40	565,496,211.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555,819,363.00	555,819,363.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13,516.92							4,213,516.92		4,213,516.92
4. 其他					4,989,258.28							4,989,258.28	474,099.71	5,463,357.99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80,663.37			75,495.64			-75,495.64		1,080,663.37		1,080,663.37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8,232,979.00		1,000,000.00	784,726,759.21		19,459,996.45	287,529,781.12			2,585,463,717.93		5,365,413,233.71	3,197,216.77	8,562,643,450.88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99,491,979.00		1,250,000.00		842,636,439.82				342,998,171.84	1,399,794,166.93		4,534,920,757.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99,491,979.00		1,250,000.00		842,636,439.82				342,998,171.84	1,399,794,166.93		4,534,920,757.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69,700.00		-250,000.00		22,342,648.13					-11,784,809.45		-230,372,461.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6,537,383.20		276,537,383.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069,700.00		-250,000.00		22,342,648.13							-218,587,651.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9,069,700.00				27,092,869.00							36,162,569.00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50,000.00									- 25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2,049,597.36							- 2,049,597.36
4. 其他					- 2,700,623.51							- 2,700,623.51
(三) 利润分配										- 288,322.19		- 288,322.19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		2.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44,822.19		- 244,822.19
3. 其他										- 43,500.00		- 43,5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08,561,679.00		1,000,000.00		864,979,087.95				342,998,171.84	1,388,009,357.48		4,304,548,296.27
---------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8,232,979.00		1,000,000.00		804,732,055.75				287,529,781.12	1,302,695,139.90		4,083,189,95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75,495.64	-679,460.74		-754,956.38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88,232,979.00		1,000,000.00		804,732,055.75				287,454,285.48	1,302,015,679.16		4,082,434,99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02,775.20				75,495.64	-122,477,455.15		-113,199,18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5,214,529.99		265,214,529.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202,775.20							9,202,775.2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213,516.92							4,213,516.92
4. 其他					4,989,258.28							4,989,258.28
（三）利润分配										-387,616,48		-387,616,48

										9.50		9.50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 344,1 16,48 9.50		- 344,1 16,48 9.50
3. 其他										- 43,50 0,000 .00		- 43,50 0,000 .00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75,49 5.64	- 75,49 5.64	
四、本期期 末余额	688,2 32,97 9.00		1,000 ,000, 000.0 0		813,9 34,83 0.95					287,5 29,78 1.12	1,179 ,538, 224.0 1	3,969 ,235, 815.0 8

法定代表人：袁仁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朱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轶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为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系 1999 年 4 月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湘政函〔1998〕99 号）文批准，由南方建材集

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采取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9 年 7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 000906。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000712108626U 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0,856.1679 万股，注册资本为 70,856.1679 万元，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奥路 1658 号拓中大厦 1 幢 27 层-28 层，总部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博奥路 1658 号拓中大厦 1 幢 27 层-28 层，母公司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生产性服务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生产资料供应链管理与服务、汽车销售与服务、仓储物流等。

经营范围：矿产品、金属材料、贵金属制品、建材、非危险及监控的化工产品、通用设备及零配件、建筑专用设备及零配件、电气机械、五金产品、仪器仪表、橡胶及制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石油制品（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的销售；电子商务平台的研发；供应链管理；以自有资金进行矿产资源、出租汽车业、餐饮娱乐业、汽车销售租赁服务业、交通运输业的投资；仓储物流服务（不含危险品和监控品）；货运代理；合同能源管理；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出租车营运；废弃资源综合利用；金属材料剪切加工称配送；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销售，交通安全设施产品的生产、加工（限分支机构经营），提供机械设备、自有房屋租赁服务；物业管理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直接加间接 持股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南中拓瑞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天津中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	85
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3.96	53.96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益光国际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河北）工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中冠国际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四川中拓钢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	60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南中拓建工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6	56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湖南省湘南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9.24	59.24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9	59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3.93	53.93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浙商中拓集团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5	95
浙商中拓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	85
浙商中拓新天钢（天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天道（河北）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晋南（山西）工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5	85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8.2	58.2
浙商中拓（江苏）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8	78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45.2	55
浙商中拓浙期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45.2	55
浙商中拓（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	90
河北中拓津城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华盛纳（浙江）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浙商中拓印尼金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江苏新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嘉航（浙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	70
浙商中拓星链物流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	51
浙商中拓高义（海南）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光盈（杭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80	80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江苏拓嘉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浙商中拓（泰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70	70
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	1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0	50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59 户，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年报相比减少 3 户。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4、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

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其他应付款	单项期末余额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占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享有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当期净利润超过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 5%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金额 1000 万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20%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

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

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

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

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合同资产和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

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信用损失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损失风险较高的企业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参照应收账款执行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账款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个月以内（100万以上）	1.00
6个月以内（100万以内）	5.00
6个月—1年以内	5.00
1—2年	30.00
2—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1。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该类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该类组合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账龄信息能反映这类组合与应收款项到期时的偿付能力。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如下：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30.00
2—3年	80.00
3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进行计算。

16、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 金融工具减值。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

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

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房屋及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土地使用权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0-5	1.9-3.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0-5	6.33-1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5	9.5-2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4)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

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具体详见本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28、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著作权、商标权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剩余年限
软件	5-10 年	预计未来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商标权	10 年	预计未来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五/29、长期资产减值。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31、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

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在公司连续工作满三年并履行劳动合同中所规定的全部义务的在岗员工可以自愿参加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5、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1）权益结算和现金结算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股份支付条款和条件修改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利修改，本公司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有利修改，本公司按照如下规定进行处理：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企业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修改后的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

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可行权日之后，应当立即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如果股份支付协议要求职工只有先完成更长期间的服务才能取得修改后的权益工具，则企业应在整个等待期内确认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企业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发生在等待期内，在确认修改日至增加的权益工具可行权日之间取得服务的公允价值时，应当既包括在剩余原等待期内以原权益工具授予日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的服务金额，也包括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

如果企业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企业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当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3）股份支付取消的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37、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销售商品收入
- （2）劳务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金属材料、矿石、煤炭和再生钢铁原料等商品，提供物流仓储、汽车销售后服务、出租车等服务。本公司将其认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商品货权已转移并取得货物转移凭据后，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视为已将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 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劳务已提供，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

38、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政府补助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1、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 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27、33。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 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 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在租赁开始日, 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 如果不作较大改造, 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 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 若承租人撤销租赁, 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 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 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 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 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 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 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 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 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 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 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 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 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43、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 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 对于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 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1) 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组成。

(2)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

(3) 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1)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该经济关系使得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2)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3) 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这种失衡会导致套期无效，并可能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需要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3)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该摊销可以自调整日开始，但不晚于对被套期项目终止进行套期利得和损失调整的时点。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则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1)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2)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每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为当期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变动额。

(2)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即扣除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1)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则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2) 对于不属于前一条涉及的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将原在

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如果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是一项损失，且该损失全部或部分预计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在预计不能弥补时，将预计不能弥补的部分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对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本公司按照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全部或部分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应当相应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5. 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对于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则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1) 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

(2) 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3)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不再存在经济关系，或者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开始占主导地位。

(4) 套期关系不再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在适用套期关系再平衡的情况下，企业应当首先考虑套期关系再平衡，然后评估套期关系是否满足本准则所规定的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终止套期会计可能会影响套期关系的整体或其中一部分，在仅影响其中一部分时，剩余未受影响的部分仍适用套期会计。

6. 信用风险敞口的公允价值选择

当使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信用衍生工具管理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信用风险敞口时，可以在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初始确认时、后续计量中或尚未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并同时作出书面记录，但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敞口的主体（如借款人或贷款承诺持有人）与信用衍生工具涉及的主体相一致；

(2) 金融工具的偿付级次与根据信用衍生工具条款须交付的工具的偿付级次相一致。

44、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3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1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要求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等货物；提供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	
	提供交通运输、建筑、不动产租赁服务，转让土地使用权	9%	
	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6%	
	简易计税方法	5%或 3%	
	销售除油气外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13%或 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境外按注册地法律规定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高义（海南）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15%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	20%
境外纳税主体	按注册地法律规定计缴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境内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子公司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被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21430043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2. 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上述规定条件的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 号），为支持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在海南注册的子公司符合上述规定条件，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景宁畲族自治县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浙政办函〔2015〕66 号）第一条规定，凡在景宁县注册的新办企业，自注册之日起 10 年内，可对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实行减征或免征。其中属于地方分享的部分占比 40%，本公司在景宁注册的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367.60
银行存款	2,962,900,425.24	3,492,500,578.87
其他货币资金	3,418,406,048.40	2,761,985,693.53
合计	6,381,306,473.64	6,254,501,64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2,123,712.42	408,618,724.54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保证金	1,303,185,032.12	1,120,093,760.16
信用证保证金	69,328,830.53	79,478,688.86
期货保证金	1,770,842,466.42	870,475,431.75
保函保证金	4,104,555.00	1,958,575.00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8.02	13,997,429.42
其他	16,896,059.55	13,552,693.38
合计	3,164,356,951.64	2,099,556,578.57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49,460,829.02	158,571,275.95
其中：衍生金融资产	349,460,829.02	158,571,275.95
合计	349,460,829.02	158,571,275.95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期货、期权合约	233,567,896.57	91,549,509.78
外汇期货	115,892,932.45	67,021,766.17
合计	349,460,829.02	158,571,275.95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537,795.71	266,529,722.93
减：坏账准备	1,265,716.58	8,913,364.85
合计	59,272,079.13	257,616,358.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0,537,795.71	100.00%	1,265,716.58	2.09%	59,272,079.13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60,537,795.71	100.00%	1,265,716.58	2.09%	59,272,079.13
合计	60,537,795.71	100.00%	1,265,716.58	2.09%	59,272,079.1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66,529,722.93	100.00%	8,913,364.85	3.34%	257,616,358.08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266,529,722.93	100.00%	8,913,364.85	3.34%	257,616,358.08
合计	266,529,722.93	100.00%	8,913,364.85	3.34%	257,616,358.0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100万以上）	44,029,330.09	440,293.30	1.00%
1年以内	16,508,465.62	825,423.28	5.00%
合计	60,537,795.71	1,265,716.58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						

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8,913,364.85	934,691.48	8,582,339.75		1,265,716.58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8,913,364.85	934,691.48	8,582,339.75		1,265,716.58
合计	8,913,364.85	934,691.48	8,582,339.75		1,265,716.58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537,795.71
合计	60,537,795.71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60,537,795.71
合计		60,537,795.7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40,532,945.80	5,474,687,141.98
1 至 2 年	85,178,195.58	257,257,182.92
2 至 3 年	188,559,053.37	112,067,536.98
3 年以上	106,469,816.01	108,986,549.59
小计	6,320,740,010.76	5,952,998,411.47
减：坏账准备	375,554,731.45	341,676,220.79
合计	5,945,185,279.31	5,611,322,190.6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989,485.19	1.99	107,729,265.45	85.51	18,260,21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94,750,525.57	98.01	267,825,466.00	4.32	5,926,925,059.57
其中：账龄组合	6,194,750,525.57	98.01	267,825,466.00	4.32	5,926,925,059.57
合计	6,320,740,010.76	100.00	375,554,731.45	5.94	5,945,185,279.3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025,586.66	1.83	90,765,366.92	83.25	18,260,21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43,972,824.81	98.17	250,910,853.87	4.29	5,593,061,970.94
其中：账龄组合	5,843,972,824.81	98.17	250,910,853.87	4.29	5,593,061,970.94
合计	5,952,998,411.47	100.00	341,676,220.79	5.74	5,611,322,190.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3,803,283.54	51,042,626.83	63,803,283.54	51,042,626.83	80.00%	注
成都浦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7,497,815.17	21,998,252.14	27,497,815.17	21,998,252.14	80.00%	
长沙人健商贸有限公司	9,649,769.95	9,649,769.95	9,649,769.95	9,649,769.95	100.00%	预计损失风险大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特殊钢分公司	173,722.40	173,722.40	123,747.75	123,747.75	100.00%	预计损失风险大
广东顺德铁业实业有限公司	7,900,995.60	7,900,995.60	7,765,498.38	7,765,498.38	100.00%	预计损失风险大
天津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17,149,370.40	17,149,370.40	100.00%	预计损失风险大
合计	109,025,586.66	90,765,366.92	125,989,485.19	107,729,265.45		

注：本公司与成都金鑫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成都浦兴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自 2017 年以来开展业务合作，向其销售钢材等产品，因其下游客户受国家宏观经济调控等原因影响回款不畅，导致其对公司的所欠货款逾期未能按时履约。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账面余额 91,301,098.71 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 73,040,878.97 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100 万以上）	5,459,874,228.14	56,390,408.32	1.03%
6 个月以内（100 万以内）	152,902,491.03	7,646,400.65	5.00%
6 个月-1 年以内	310,606,856.23	15,537,916.56	5.00%
1-2 年	85,054,447.83	25,516,334.36	30.00%
2-3 年	117,890,481.09	94,312,384.87	80.00%
3 年以上	68,422,021.25	68,422,021.24	100.00%
合计	6,194,750,525.57	267,825,466.0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	90,765,366.92	17,149,370.40	185,471.87			107,729,265.45

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0,910,853.87	23,876,367.05			-6,961,754.92	267,825,466.00
其中：账龄组合	250,910,853.87	23,876,367.05			-6,961,754.92	267,825,466.00
合计	341,676,220.79	41,025,737.45	185,471.87		-6,961,754.92	375,554,731.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广东顺德铁业实业有限公司	135,497.22	收到法院执行款	现金收回	按预计可回收金额预估
合计	135,497.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20,605,137.76	6.65%	6,857,170.04
客户二	311,270,036.89	4.92%	3,112,700.37
客户三	207,647,183.31	3.29%	2,248,662.38
客户四	196,291,574.44	3.11%	1,962,915.74
客户五	158,550,751.21	2.51%	1,585,057.51
合计	1,294,364,683.61	20.48%	15,766,506.04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1,645,291.33	245,058,181.89
合计	201,645,291.33	245,058,181.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997,459,894.43	
合计	9,997,459,894.43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99,855,031.27	256,931,397.03
合计	299,855,031.27	256,931,397.0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78,406,486.61	212,650,720.25
应收及暂付款	349,169,721.80	362,904,256.95
出租车税规费		4,403,995.77
应收出口退税	8,584,531.20	
小计	636,160,739.61	579,958,972.97
减：坏账准备	336,305,708.34	323,027,575.94
合计	299,855,031.27	256,931,397.03

2)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0,951,882.75	216,906,874.79
1至2年	69,021,058.32	68,745,089.37
2至3年	24,020,922.48	48,797,213.10
3年以上	282,166,876.06	245,509,795.71
小计	636,160,739.61	579,958,972.97
减：坏账准备	336,305,708.34	323,027,575.94
合计	299,855,031.27	256,931,397.0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1,068,819.01	37.89	241,068,819.01	100.00		241,668,819.01	41.67	241,668,819.0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5,091,920.60	62.11	95,236,889.33	24.10	299,855,031.27	338,290,153.96	58.33	81,358,756.93	24.05	256,931,397.03
其中：账龄组合	395,091,920.60	62.11	95,236,889.33	24.10	299,855,031.27	338,290,153.96	58.33	81,358,756.93	24.05	256,931,397.03

合计	636,160,739.61	100.00	336,305,708.34	52.86	299,855,031.27	579,958,972.97	100.00	323,027,575.94	55.70	256,931,397.0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中储物流有限公司	98,563,903.12	98,563,903.12	98,563,903.12	98,563,903.12	100.00	详见十六、(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52,870,200.66	52,870,200.66	52,870,200.66	52,870,200.66	100.00	
无锡振兴仓储有限公司	41,132,254.68	41,132,254.68	41,132,254.68	41,132,254.68	100.00	
上海丰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490,202.93	4,490,202.93	4,490,202.93	4,490,202.93	100.00	
遵义天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962,784.76	2,962,784.76	2,962,784.76	2,962,784.76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湖南聚楷鑫经贸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26,000,000.0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湖南张家界铝业有限公司	4,091,671.87	4,091,671.87	3,491,671.87	3,491,671.87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沧州龙道钢管有限公司	2,141,022.10	2,141,022.10	2,141,022.10	2,141,022.10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241,668,819.01	241,668,819.01	241,068,819.01	241,068,819.01		

按组合计提坏账: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0,848,016.84	11,184,617.01	4.46
1 至 2 年	79,124,924.23	23,737,477.27	30.00
2 至 3 年	24,020,922.48	19,216,738.00	80.00
3 年以上	41,098,057.05	41,098,057.05	100.00
合计	395,091,920.60	95,236,889.3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358,756.93		241,668,819.01	323,027,575.94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4,500,381.15			14,500,381.15
本期转回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变动	-622,248.75			-622,248.75
2024年6月30日余额	95,236,889.33		241,068,819.01	336,305,708.34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41,668,819.01		600,000.00			241,068,819.0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81,358,756.93	14,500,381.15			-622,248.75	95,236,889.33
其中：账龄组合	81,358,756.93	14,500,381.15			-622,248.75	95,236,889.33
合计	323,027,575.94	14,500,381.15	600,000.00		-622,248.75	336,305,708.3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湖南张家界铝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收回货款	现金收回	按预计可回收金额预估
合计	60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应收及暂付款	98,563,903.12	3年以上	15.49	98,563,903.12
客户二	应收及暂付款	52,870,200.66	3年以上	8.31	52,870,200.66
客户三	应收及暂付款	41,132,254.68	3年以上	6.47	41,132,254.68
客户四	押金保证金	28,167,653.47	1年以内	4.43	1,408,382.68
客户五	押金保证金	26,725,193.60	1至3年	4.20	14,352,404.43
合计		247,459,205.53		38.90	208,327,145.57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1,207,551,991.36	98.11		7,804,106,946.82	98.18	
1至2年	95,964,060.34	0.84		29,157,081.94	0.37	
2至3年	12,780,675.83	0.11		3,007,367.31	0.04	
3年以上	107,130,578.59	0.94	106,851,689.32	111,670,633.64	1.41	106,851,689.32
合计	11,423,427,306.12	100.00	106,851,689.32	7,947,942,029.71	100.00	106,851,689.32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	104,697,631.74	104,697,631.74	3年以上	详见说明

HUATONGCO., LTD.	43,640,651.10		1-2年	合同纠纷
富源县补木戛煤业有限公司	32,463,592.66		1-2年	诉讼中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岳阳石油分公司	16,330,000.00		1-2年	合同纠纷
萍乡市嘉禾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1,289,351.99		2-3年	合同未结算
丹阳龙江钢铁有限公司	2,154,057.58	2,154,057.58	3年以上	合同纠纷,无法履约
合计	210,575,285.07	106,851,689.32		

其他说明:

2014年本公司与成渝钒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钒钛”)签署协议,向其采购相关产品,后因成渝钒钛原因,未能完全履行供货协议。尽管自2017年度起成渝钒钛生产经营情况有所好转并开始还款,但考虑其还款进度与所欠款项相比较慢,能否全额收回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截至2024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104,697,631.74元,累计计提坏账准备104,697,631.74元。本年无新增坏账计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1,559,886,887.18	13.66	2024年	合同未结算
供应商二	901,554,081.72	7.89	2024年	合同未结算
供应商三	811,858,386.30	7.11	2024年	合同未结算
供应商四	558,926,869.75	4.89	2024年	合同未结算
供应商五	504,658,561.37	4.42	2024年	合同未结算
合计	4,336,884,786.32	37.97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273,955.65		186,273,955.65	154,407,018.53		154,407,018.53
库存商品	17,285,584,566.38	187,059,427.80	17,098,525,138.58	7,285,768,843.22	75,810,892.14	7,209,957,951.08
发出商品	1,706,132,860.39	3,056,798.22	1,703,076,062.17	2,586,479,818.34	2,864,806.98	2,583,615,011.36
合同履约成本	284,336,976.88		284,336,976.88	453,536,615.88		453,536,615.88
低值易耗品	20,021.75		20,021.75	21,208.15		21,208.15
在途物资	6,590,891.72		6,590,891.72	6,236,135.75		6,236,135.75
合计	19,468,939,272.77	190,116,226.02	19,278,823,046.75	10,486,449,639.87	78,675,699.12	10,407,773,940.7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75,810,892.14	131,082,293.31		19,833,757.65		187,059,427.80

发出商品	2,864,806.98	3,056,798.22		2,864,806.98		3,056,798.22
合计	78,675,699.12	134,139,091.53		22,698,564.63		190,116,226.02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57,335,963.86	45,456,411.94
待抵扣进项税及待认证进项税	1,034,269,434.94	470,674,875.71
合计	1,091,605,398.80	516,131,287.65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一. 联营企业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813,018.23				211,570.09	
杭州富浙国证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99,787,108.04				5,683,539.94	
江西嘉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768,481.54				84,451.36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2,690,717.57		2,450,000.00		30,733.40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13,740.70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867,302.52				404,748.93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1,491,215.57				2,144,476.98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5,942.05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1,537.91				119,293.20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88,703.45				-2,326,308.45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5,702,693.65				-17,224,055.20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7,634,680.74					
芜湖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0		116,567.67	
合计	356,425,141.97	3,250,000.00	7,350,000.00		-10,754,982.08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7,024,588.32	
杭州富浙国证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60,500.00			105,310,147.98	
江西嘉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2,932.90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5,171,450.97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13,740.70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272,051.45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3,635,692.55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5,942.05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830,831.11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62,395.00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8,478,638.45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7,634,680.74		
芜湖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16,567.67		
合计		-160,500.00		-37,634,680.74	315,224,979.15	3,250,000.00

11、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235,999.21	1,511,338.39	62,747,337.60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1,235,999.21	1,511,338.39	62,747,337.6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573,749.25	603,221.68	19,176,970.93
2. 本期增加金额	960,709.18	15,657.18	976,366.36
（1）计提或摊销	960,709.18	15,657.18	976,366.3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9,534,458.43	618,878.86	20,153,337.2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701,540.78	892,459.53	42,594,000.31
2. 期初账面价值	42,662,249.96	908,116.71	43,570,366.67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89,767,152.67	1,186,712,704.02
合计	1,189,767,152.67	1,186,712,704.02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它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11,500,150.06	293,986,376.15	20,892,891.11	31,798,823.57	192,482,293.49	1,450,660,53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7,990.00	41,189,326.04	1,168,473.01	3,362,325.99	1,252,390.42	47,010,505.46
(1) 购置	37,990.00	16,058,887.08	1,168,473.01	3,281,762.27	1,252,390.42	21,799,502.78
(2) 在建工程转入		25,130,438.96		80,563.72		25,211,002.6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84,711.17	1,560,389.30	8,831,172.57	2,340,513.98	3,747,081.13	31,963,868.15
(1) 处置或报废	14,844,232.01	1,281,651.45	1,748,881.85	1,914,347.07	3,357,489.48	23,146,601.86
(2) 合并减少	640,479.16	278,737.85	7,082,290.72	426,166.91	389,591.65	8,817,266.29
4. 期末余额	896,053,428.89	333,615,312.89	13,230,191.55	32,820,635.58	189,987,602.78	1,465,707,171.6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8,825,641.41	54,519,874.98	11,754,482.09	23,952,609.05	44,042,296.45	263,094,903.9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405,910.88	14,973,084.93	1,005,709.92	2,045,284.53	5,015,501.32	38,445,491.58
(1) 计提	15,405,910.88	14,973,084.93	1,005,709.92	2,045,284.53	5,015,501.32	38,445,491.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5,011,628.78	1,459,196.67	4,793,548.34	1,765,780.77	3,423,148.36	26,453,302.92
(1) 处置或报废	14,839,048.79	1,197,118.58	1,528,503.19	1,404,307.79	3,059,915.30	22,028,893.65
(2) 合并减少	172,579.99	262,078.09	3,265,045.15	361,472.98	363,233.06	4,424,409.27
4. 期末余额	129,219,923.51	68,033,763.24	7,966,643.67	24,232,112.81	45,634,649.41	275,087,092.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52,926.38					852,926.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852,926.38					852,926.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65,980,579.00	265,581,549.65	5,263,547.88	8,588,522.77	144,352,953.37	1,189,767,152.67
2. 期初账面价值	781,821,582.27	239,466,501.17	9,138,409.02	7,846,214.52	148,439,997.04	1,186,712,704.02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1,552,865.67	75,697,733.71
合计	71,552,865.67	75,697,733.7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储能科技生产设备安装工程	8,555,106.17		8,555,106.17	24,196,829.06		24,196,829.06
中拓新材料生产设备安装工程	11,397,227.43		11,397,227.43	4,581,858.40		4,581,858.40

中拓新材料二期建设	5,326,826.60		5,326,826.60			
河北工业综合服务体项目	46,131,716.18		46,131,716.18	46,919,046.25		46,919,046.25
其他	141,989.29		141,989.29			
合计	71,552,865.67		71,552,865.67	75,697,733.71		75,697,733.7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 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 金 来 源
储能科技生产设备安装工程	3,525.51	24,196,829.06	2,866,582.62	15,377,679.22	3,130,626.29	8,555,106.17	86.08	86.08				自有资金
中拓新材料生产设备安装工程	1,986.45	4,581,858.40	13,255,772.13	6,440,403.10		11,397,227.43	84.19	90.00				自有资金
中拓新材料二期建设	14,400.00		5,326,826.60			5,326,826.60	3.7	0.00				自有资金
河北工业综合服务体项目	27,994.80	46,919,046.25	2,605,590.29	3,392,920.36		46,131,716.18	84.90	84.90				自有资金
合计	47,906.76	75,697,733.71	24,054,771.64	25,211,002.68	3,130,626.29	71,410,876.38						

14、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3,330,182.81	2,031,100.33	20,806,234.23	378,819.06	8,391,402.41	414,937,738.84
2. 本期增加金额	2,281,891.28					2,281,891.28
(1) 租赁	2,281,891.28					2,281,891.28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33,912.29	2,031,100.33				12,165,012.62
(1) 合并减少	10,133,912.29	2,031,100.33				12,165,012.62
4. 期末余额	375,478,161.80		20,806,234.23	378,819.06	8,391,402.41	405,054,617.5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2,601,301.55	1,827,990.30	1,387,082.28	94,704.77	858,728.49	86,769,80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10,569.66	152,332.52	1,040,311.71	63,136.51	1,417,586.24	30,783,936.64
(1) 计提	28,110,569.66	152,332.52	1,040,311.71	63,136.51	1,417,586.24	30,783,936.64
3. 本期减少金额	5,508,393.09	1,980,322.82				7,488,715.91
(1) 合并减少	5,508,393.09	1,980,322.82				7,488,715.91
4. 期末余额	105,203,478.12		2,427,393.99	157,841.28	2,276,314.73	110,065,028.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0,274,683.68		18,378,840.24	220,977.78	6,115,087.68	294,989,589.38
2. 期初账面价值	300,728,881.26	203,110.03	19,419,151.95	284,114.29	7,532,673.92	328,167,931.45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8,589,236.80	178,062,983.43	2,270,166.20	568,922,386.43
2. 本期增加金额		5,243,756.30		5,243,756.30
(1) 购置		3,899,266.33		3,899,266.33
(2) 内部研发		1,344,489.97		1,344,489.97
3. 本期减少金额		350,385.49		350,385.49
(1) 处置		160,991.15		160,991.15
(2) 报废		189,394.34		189,394.34
4. 期末余额	388,589,236.80	182,956,354.24	2,270,166.20	573,815,757.2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7,548,178.86	62,069,196.57	662,462.82	120,279,838.25
2. 本期增加金额	4,308,742.71	7,892,303.92		12,201,046.63
(1) 计提	4,308,742.71	7,892,303.92		12,201,046.63
3. 本期减少金额		206,835.05		206,835.05
(1) 处置		17,440.71		17,440.71
(2) 报废		189,394.34		189,394.34
4. 期末余额	61,856,921.57	69,754,665.44	662,462.82	132,274,049.8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6,732,315.23	113,201,688.80	1,607,703.38	441,541,707.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1,041,057.94	115,993,786.86	1,607,703.38	448,642,548.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8.38%。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南省湘南物流有限公司	422,993.62			422,993.62
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350,606.27		350,606.27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99,685.14			2,099,685.14
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33,106.01			5,433,106.01
合计	8,306,391.04		350,606.27	7,955,784.77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湖南省湘南物流有限公司	422,993.62			422,993.62
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350,606.27		350,606.27	
合计	773,599.89		350,606.27	422,993.6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资产组构成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资产组构成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资产组是否与购买日一致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净资产与商誉	57,184,457.88	一致
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所有经营性可辨认净资产与商誉	144,413,336.48	一致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可收回金额方法的确定过程根据《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在用价值），是指资产组（CGU）在现有会计主体，按照现有的经营模式持续经营该资产组的前提下未来现金流的现值，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公司批准的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 5.35%-5.93%，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增长率不超过相关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资产组的确定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公司的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产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经营资产。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销售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经营计划以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由长期国债利率加一定风险修正系数计算确定的，选用的折现期限为永续。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新材料厂房改造	2,818,937.08	1,984,056.89	968,302.96		3,834,691.01
门面装修	6,521,307.59	4,366,192.12	1,287,382.68	52,500.00	9,547,617.03
排污权	266,489.63		63,957.48		202,532.15
合计	9,606,734.30	6,350,249.01	2,319,643.12	52,500.00	13,584,840.1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2,522,492.80	45,515,335.80	68,716,081.60	15,855,928.28
信用减值准备	701,726,381.93	173,995,965.40	666,999,732.57	165,621,611.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056,650.76	5,514,162.69	17,378,101.64	4,344,525.41
可抵扣亏损	494,446,513.64	107,786,971.01	450,267,670.05	84,467,653.72
预提成本费用	233,871,290.44	58,756,028.02	225,491,389.98	55,070,568.42
股权激励	2,239,091.12	559,772.78	35,214,287.20	8,803,571.80
公允价值变动	228,537,557.60	51,657,981.38	134,219,737.35	31,509,779.37
递延收益	8,981,430.46	2,245,357.64	9,085,062.34	2,271,265.60
租赁负债	295,243,019.29	73,738,978.44	325,088,317.66	80,746,830.66
合计	2,179,624,428.04	519,770,553.16	1,932,460,380.39	448,691,734.6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221,893.64	4,805,473.41	19,559,512.68	4,889,878.17
公允价值变动	210,908,065.13	50,341,448.95	107,200,680.58	22,679,518.77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012,455.64	753,113.91
使用权资产	294,989,589.38	72,689,281.09	323,230,906.44	80,300,251.46
合计	525,119,548.15	127,836,203.45	453,003,555.34	108,622,762.3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1,555,164.23	190,047,925.84
可抵扣亏损	44,958,892.96	55,997,814.14
合计	176,514,057.19	246,045,739.9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872,185.02	5,192,008.39	
2025 年	4,489,762.92	3,796,979.32	
2026 年	5,805,891.96	8,117,125.75	
2027 年	4,403,272.65	11,380,440.11	
2028 年	13,808,609.54	27,511,260.57	

2029 年	14,579,170.87		
合计	44,958,892.96	55,997,814.14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出租车资产				24,800,540.02		24,800,540.02
合计				24,800,540.02		24,800,540.02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64,356,951.64	3,164,356,951.64	保证金等	保证金等	2,099,556,578.57	2,099,556,578.57	保证金等	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60,537,795.71	59,272,079.13	使用受限	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248,290,524.81	240,661,119.87	使用受限	商业承兑汇票背书转让或贴现未终止确认
存货	56,143,200.00	56,098,421.24	质押	注 1	80,452,498.58	78,536,963.80	质押	注 3
固定资产	67,329,905.38	50,650,892.61	抵押	注 2	67,214,528.26	52,237,145.19	抵押	注 4
无形资产	25,778,859.15	22,347,272.68	抵押	注 2	25,778,859.15	22,604,630.91	抵押	注 4
信用证项下货权	2,895,566,212.03	2,895,566,212.03	信用证押汇	以信用证押汇取得短期借款	2,478,252,202.90	2,478,252,202.90	信用证押汇	以信用证押汇取得短期借款
合计	6,269,712,923.91	6,248,291,829.33			4,999,545,192.27	4,971,848,641.24		

其他说明：

注 1：子公司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所购买品牌汽车相应汽车合格证作质押，共取得短期借款 8,393,2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47,750,000.00 元。

注 2：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6,843,000.00 元，短期借款 4,4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20,928,263.05 元。

注 3：期初子公司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所购买品牌汽车相应汽车合格证作质押，共取得短期借款 12,955,208.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96,867,500.00 元。

注 4：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作抵押，取得长期借款 18,843,000.00 元，短期借款 4,000,000.00 元、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 元。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4,000,000.00	14,000,000.00
质押借款	907,430,995.71	803,646,422.28

保证借款	4,604,870,557.93	3,736,271,222.66
信用借款	7,408,338,447.96	3,225,766,202.59
质押保证组合借款	74,910,600.70	150,994,997.43
未到期应付利息	8,804,048.74	9,224,593.35
合计	13,048,354,651.04	7,939,903,438.31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0,940,951.48	308,412,018.41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360,940,951.48	308,412,018.41
合计	360,940,951.48	308,412,018.41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期货、期权合约	285,171,815.51	240,266,143.33
外汇合约	75,769,135.97	68,145,875.08
合计	360,940,951.48	308,412,018.41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78,925,070.61	7,355,863,053.07
合计	8,178,925,070.61	7,355,863,053.0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贸易采购款	4,863,023,432.86	2,633,529,742.44
应付汽车采购款	951,837.75	1,324,172.35
其他	82,113,400.89	106,793,243.99
合计	4,946,088,671.50	2,741,647,158.78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32,573,561.46	416,561,460.42
合计	532,573,561.46	416,561,460.4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0,691,554.34	208,758,917.22
应付及暂收款	231,882,007.12	207,802,543.20
合计	532,573,561.46	416,561,460.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浙江凌沧能源有限公司	11,449,085.45	合同纠纷，保证金未退
山东旭焯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提货保证金
合计	22,449,085.45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大宗贸易货款	5,836,365,314.52	3,698,146,596.46
预收汽车销售货款	4,064,337.79	3,605,526.15
其他	1,914,252.03	3,094,903.58
合计	5,842,343,904.34	3,704,847,026.19

2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6,834,598.91	344,370,286.66	298,719,675.68	1,152,450.00	221,332,759.8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16,932.92	30,106,917.85	32,140,831.28	424,356.00	25,958,663.49
三、辞退福利	6,771,912.00	9,143,455.83	15,049,228.83		866,139.00
合计	212,023,443.83	383,620,660.34	345,909,735.79	1,576,806.00	248,157,562.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1,663,641.69	250,823,287.41	198,771,409.23	1,152,450.00	212,563,069.87
2、职工福利费		20,926,298.00	20,926,298.00		
3、社会保险费	3,065,040.71	16,647,823.62	19,165,162.37		547,701.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975,310.60	15,479,213.96	17,956,880.34		497,644.22
工伤保险费	65,740.10	797,005.66	836,817.85		25,927.91
生育保险费	23,990.01	32,743.42	32,603.60		24,129.83
其他社保费		338,860.58	338,860.58		
4、住房公积金	2,567,172.31	22,409,907.54	24,504,176.75		472,903.1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30,017.14	7,774,724.67	9,606,735.05		7,598,006.76
6、劳务派遣费		25,573,041.97	25,573,041.97		
7、残疾人保障金	108,727.06	215,203.45	172,852.31		151,078.20
合计	176,834,598.91	344,370,286.66	298,719,675.68	1,152,450.00	221,332,759.8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24,632.98	28,786,956.74	31,022,195.22		1,089,394.50
2、失业保险费	117,388.94	1,038,205.11	1,118,636.06		36,957.99
3、企业年金缴费	24,974,911.00	281,756.00		424,356.00	24,832,311.00
合计	28,416,932.92	30,106,917.85	32,140,831.28	424,356.00	25,958,663.49

其他说明：本期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029,716.69	139,748,662.83
企业所得税	162,859,127.23	242,266,098.52
个人所得税	1,203,985.47	52,912,466.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3,766.71	7,053,148.72

房产税	1,464,309.18	1,566,601.91
土地使用税	244,495.00	451,585.00
教育费附加	1,864,240.90	5,301,644.56
印花税	38,744,968.19	36,597,035.27
其他	629,165.56	479,253.41
合计	260,173,774.93	486,376,496.98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22,768.63	17,022,768.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05,237.62	54,145,417.68
合计	39,528,006.25	71,168,186.31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32,960,801.88
待转销项税	722,328,247.94	461,975,924.88
应付短期融资券-本金	3,900,000,000.00	9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券-利息	16,553,251.37	3,398,251.37
合计	4,638,881,499.31	1,398,334,978.1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本金	本期偿还利息	期末余额
23 中拓 SCP009	100	2.68%	2023/10/13	95 天	500,000,000.00	502,782,513.66		695,628.42		500,000,000.00	3,478,142.08	
23 中拓 SCP010	100	3.13%	2023/12/12	177 天	400,000,000.00	400,615,737.71		5,439,016.39		400,000,000.00	6,054,754.10	
24 中拓 SCP001	100	2.61%	2024/1/16	93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315,983.61		500,000,000.00	3,315,983.61	
24 中拓 SCP002	100	2.49%	2024/1/26	179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306,557.39				505,306,557.39
24 中拓 SCP003	100	2.43%	2024/2/5	182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846,721.31				504,846,721.31
24 中拓 SCP004	100	2.29%	2024/2/26	177 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3,103,387.98				403,103,387.98
24 中拓 SCP005	100	2.27%	2024/3/15	93 天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2,602,726.03		450,000,000.00	2,602,726.03	
24 中拓 SCP006	100	2.05%	2024/4/23	176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876,366.12				501,876,366.12
24 中拓 SCP007	100	2.02%	2024/6/4	266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89,890.71				500,689,890.71
24 中拓 SCP008	100	2.01%	2024/6/14	269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439,344.26				500,439,344.26
24 中拓 SCP009	100	1.90%	2024/6/24	183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55,737.70				500,155,737.70

24 中拓 SCP010	100	1.98%	2024/6/25	268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35,245.90				500,135,245.90
合计					5,750,000,000.00	903,398,251.37	4,850,000,000.00	28,606,605.82		1,850,000.00	15,451,605.82	3,916,553,251.37

31、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843,000.00	18,843,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768.63	22,768.6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22,768.63	17,022,768.63
合计	1,843,000.00	1,843,000.00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小计	335,543,991.38	384,141,963.7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8,343,602.39	54,285,808.49
租赁付款额现值小计	287,200,388.99	329,856,155.2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05,237.62	54,145,417.68
合计	252,695,151.37	275,710,737.57

其他说明：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5,287,780.69 元。

33、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交通赔款		1,459,696.00	
合计		1,459,696.00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085,062.34		103,631.88	8,981,430.46	注
合计	9,085,062.34		103,631.88	8,981,430.46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60 万吨优特钢精线建设项目	9,085,062.34			103,631.88			8,981,430.46	与资产相关

注：系根据 2017 年 8 月 8 日公司与海盐县澉浦镇及海盐县人民政府三方共同签署的《浙商中拓高端机械零部件产业园项目投资协议书》，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到的投资奖励款。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99,491,979.00	9,069,700.00				9,069,700.00	708,561,679.00

其他说明：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等议案及《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采用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方式行权，首次授予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行权人数 94 名、行权数量 8,049,700 份，行权价格 3.77 元/股；预留授予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行权人数 37 名、行权数量 1,470,000 份，行权价格 5.11 元/股，收到行权款合计 36,162,569.00 元，其中：增加股本 9,069,7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092,869.00 元。此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971 号《验资报告》。

36、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价格	发行日期	会计分类	期限	数量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23/12/26	其他权益工具	3+N 年	5000000 份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24/4/22	其他权益工具	3+N 年	5000000 份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7500000 份	750,000,000.00			7500000 份	750,000,000.00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 份	500,000,000.00					5000000 份	500,000,000.00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 份	500,000,000.00			5000000 份	500,000,000.00
合计	12500000 份	1,250,000,000.00	5000000 份	500,000,000.00	7500000 份	750,000,000.00	10000000 份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能够无条件避免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亦无须通过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结算，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及《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关于权益工具的确认条件，故分类为权益工具。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0,579,764.28	52,000,250.09	1,415,094.34	841,164,920.03
其他资本公积	23,690,171.59		17,906,695.03	5,783,476.56
合计	814,269,935.87	52,000,250.09	19,321,789.37	846,948,396.5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变动

(1) 如附注七 35 所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增资，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092,869.00 元。

(2)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834,264.00 元，同时其行权日可以税前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费用，超

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737,304.50 元，合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571,568.5 元。

（3）公司本期支付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承销费用，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415,094.34 元。

（4）公司本期转让子公司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股权，对前期受让少数股权时按新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与按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减少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335,812.59 元进行转回，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335,812.59 元。

2.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待期内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2,049,597.36 元。

（2）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等待期内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从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结转至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0,834,264.00 元。

（3）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未行权部分期末预估未来期间税前可以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费用，超出部分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减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5,022,833.67 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91,757.94	-1,888,415.20				-432,904.13	-	22,258,853.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691,757.94	-1,888,415.20				-432,904.13	-	22,258,853.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691,757.94	-1,888,415.20				-432,904.13	-	22,258,853.81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2,998,171.84			342,998,171.84
合计	342,998,171.84			342,998,171.84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67,796,758.97	2,516,586,912.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37,286.8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67,796,758.97	2,514,849,625.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8,588,967.24	458,306,077.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4,822,192.65	344,116,489.50
其他利润分配	43,500,000.00	43,500,000.00

其他		75,495.64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98,063,533.56	2,585,463,717.93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750,643,569.56	97,516,977,047.03	97,855,780,653.84	96,265,322,620.82
其他业务	9,969,972.14	3,784,788.35	13,746,663.17	5,318,216.90
合计	98,760,613,541.70	97,520,761,835.38	97,869,527,317.01	96,270,640,837.72

履约义务的说明：

(1) 销售商品：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 物流仓储业务和汽车后服务业务：按照合同或约定已经提供相关服务，已经收回款项或取得了收款凭证后确认收入。

(3) 出租车业务：按照有关合同和协议约定的收入收取时间和方法按月确定，在收到款项或虽未收到但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物业租赁业务：按照有关合同和协议约定的收入收取时间和方法确定，在收到款项或虽未收到但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不适用。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753,725.19	7,509,110.72
教育费附加	27,772,631.56	6,039,202.58
房产税	3,544,104.34	904,697.45
土地使用税	1,387,785.36	1,021,477.47
车船使用税	6,900.00	8,577.50
印花税	72,982,391.59	68,040,101.21
其他	2,838,949.66	575,690.45
合计	145,286,487.70	84,098,857.38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4,478,728.42	236,235,977.82
仓储费	13,568,687.43	9,220,166.05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1,877,674.30	4,021,228.06
劳务手续费	1,013,684.09	1,376,406.91
其他	2,428,340.50	1,840,023.99
合计	223,367,114.74	252,693,802.83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0,183,382.05	133,080,045.13
业务招待费	8,892,618.90	8,968,012.82
会务费	3,116,046.94	1,274,817.04
劳动保护费	204,719.14	676,835.06
折旧费	36,801,109.70	28,074,455.42

差旅费	17,849,009.51	15,413,687.19
办公费	4,727,280.35	4,697,446.74
水电费	1,783,730.67	1,720,681.67
邮电费	1,491,752.82	1,836,410.73
中介机构服务费	11,352,933.97	6,206,086.53
租赁费	4,588,963.20	13,581,452.08
无形资产摊销	11,134,467.21	7,923,675.23
长期资产摊销	862,700.21	1,128,076.33
诉讼费	501,330.22	434,462.79
其他	10,816,878.94	8,436,372.86
合计	244,306,923.83	233,452,517.62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06,707.89	4,590,576.79
固定资产折旧	104,574.63	1,465,393.56
差旅费	3,349.02	217,888.68
无形资产摊销		1,485,898.31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3,098,265.49	4,435,705.38
研发设备运维费	1,827,138.51	1,066,132.07
材料费	133,460.00	311,290.02
其他	248,809.38	405,971.71
合计	7,322,304.92	13,978,856.52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3,523,852.20	153,144,673.97
减：利息收入	18,543,199.49	25,265,347.27
汇兑损益	75,272,751.67	-17,705,656.86
银行手续费	49,728,058.17	45,226,424.84
合计	339,981,462.55	155,400,094.68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58,065,405.63	119,578,510.55
其他	1,515,637.51	1,976,058.23
合计	259,581,043.14	121,554,568.78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61,229,741.51	-138,073,903.32
合计	61,229,741.51	-138,073,903.32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54,982.08	4,302,705.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823,603.31	-4,036,564.8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527,171.28	185,075,404.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55,783.33	-5,329,791.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5,548,206.35	-45,511,811.86
其他	29,169.81	420,199.19
合计	115,473,766.02	134,920,140.77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47,648.27	1,248,009.8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800,360.32	-48,233,714.1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900,381.15	1,733,083.07
合计	-47,053,093.20	-45,252,621.24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4,139,091.53	-75,183,567.04
合计	-134,139,091.53	-75,183,567.04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72,585.99	94,993.89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5,473,510.92	29,742,508.26	5,473,510.92
其他	776,373.82	909,794.92	776,373.82
合计	6,249,884.74	30,652,303.18	6,249,884.74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96,461.51	29,342.03	196,461.51
罚款及滞纳金	115,578.00	2,399,804.37	115,578.00
违约支出	192,159.79	293,090.35	192,159.79
其他	2,432,593.57	760,746.66	2,432,593.57
合计	2,936,792.87	3,482,983.41	2,936,792.87

55、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060,902.54	282,243,431.2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470,588.45	-70,141,573.45
合计	129,590,314.09	212,101,857.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8,065,456.3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516,364.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7,410,348.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45,054.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88,745.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596,832.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59,086.3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12,752.71
所得税费用	129,590,314.09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金及物管收入	9,969,972.14	13,746,663.17
经营性利息收入	18,543,199.49	19,978,426.28
营业外收入	6,249,884.74	30,652,303.18
政府补助	259,279,411.26	121,554,568.78
收回经营性受限货币资金	1,215,083,717.40	872,358,079.84
收到其他往来款净额		38,849,341.38
合计	1,509,126,185.03	1,097,139,382.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	49,728,058.17	45,226,424.84
付现管理费用	65,325,264.66	63,246,265.51
付现销售费用	18,888,386.32	16,457,825.01
营业外支出	2,740,331.36	3,453,641.38
支付经营性受限货币资金	1,393,514,477.20	2,224,527,184.04
付现研发费用	5,459,642.96	9,388,279.73
支付其他往来款净额	6,919,488.08	
合计	1,542,575,648.75	2,362,299,620.51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出租车车辆折旧费等	48,316,305.25	13,729,326.61
收回外汇保证金	13,997,429.42	
原参股公司并表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0,644,901.66	
合计	172,958,636.33	13,729,326.6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投资	10,033,958,677.24	10,607,480,408.77
合计	10,033,958,677.24	10,607,480,408.77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租车车辆购置款等	50,559,721.89	10,862,834.51
支付外汇交易保证金	8.02	14,682,045.27
合计	50,559,729.91	25,544,879.78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投资	10,624,310,013.90	11,524,199,783.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投资	40,063,236.51	158,137,625.56
合计	10,664,373,250.41	11,682,337,409.1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		
合计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期票据及承销费	751,415,094.34	
支付的租金	45,559,875.21	33,860,108.91
退资款	14,700,000.00	
合计	811,674,969.55	33,860,108.91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7,939,903,438.31	22,841,451,847.16		18,132,580,089.82	420,544.61	12,648,354,651.04
其他流动负债	903,398,251.37	4,850,000,000.00	13,155,000.00	1,850,000,000.00		3,916,553,251.37
长期借款款 (含一年内到期)	18,865,768.63			12,000,000.00		6,865,768.63
租赁负债(含 一年内到期)	329,856,155.25		6,125,241.48	45,559,875.21	3,221,132.53	287,200,388.99
合计	9,192,023,613.56	27,691,451,847.16	19,280,241.48	20,040,139,965.03	3,641,677.14	16,858,974,060.03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8,475,142.29	672,389,424.03
加：信用减值损失	47,053,093.20	45,252,621.24
资产减值准备	134,139,091.53	75,183,567.0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421,857.94	24,516,548.0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0,783,936.64	22,464,236.91
无形资产摊销	12,201,046.63	9,977,609.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9,643.12	2,257,317.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85.99	-94,993.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6,461.51	29,342.0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229,741.51	138,073,903.3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8,796,603.87	135,439,017.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1,977,755.70	-185,761,74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78,818.54	-136,591,256.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13,441.14	62,969,641.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31,348,704.89	-6,179,135,035.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23,585,507.67	-5,378,665,957.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88,478,127.99	10,602,489,050.22
其他	-75,153,639.91	50,378,04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3,368,308.35	-38,828,663.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16,949,522.00	3,027,471,947.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154,945,061.43	3,458,049,634.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7,995,539.43	-430,577,687.18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7,336,260.00
其中：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27,336,26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839,796.53
其中：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1,839,796.53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5,496,463.47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16,949,522.00	4,154,945,061.43
其中：库存现金		15,367.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61,005,593.26	3,478,949,110.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5,943,928.74	675,980,582.9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16,949,522.00	4,154,945,061.43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1,894,831.98	13,551,467.97	账户受限
其他货币资金	3,162,462,119.66	2,086,005,110.60	保证金等
合计	3,164,356,951.64	2,099,556,578.57	

58、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6,960,035,494.02		358,420,151.17
其中：美元	47,779,808.53	7.1268	340,517,139.43
欧元	62,329.45	7.6617	477,549.55
港币	31,212.36	0.91268	28,486.90
澳大利亚元	10,921.25	4.765	52,039.76
新加坡元	74,405.72	5.279	392,787.80
印度尼西亚卢比	26,886,197,006.51	0.00044266	11,901,443.97
泰铢	25,879,810.20	0.19516	5,050,703.76
短期借款	73,211,940.35		521,766,856.49
其中：美元	73,211,940.35	7.1268	521,766,856.49
应收账款	342,146,372.72		1,293,140,152.82
其中：美元	136,407,650.32	7.1268	972,150,042.30
欧元	104,577.61	7.6617	801,242.27
泰铢	45,700,099.20	0.19516	8,918,831.36
阿联酋迪拉姆	159,934,045.59	1.94624	311,270,036.89
应付账款	120,144,254.95		856,244,076.18
其中：美元	120,144,254.95	7.1268	856,244,076.18
其他应收款	390,828,855.53		1,375,745,066.78
其中：印度尼西亚卢比	197,790,000.00	0.00044266	87,553.72
新加坡元	49,682.07	5.279	262,271.65

美元	192,989,173.46	7.1268	1,375,395,241.41
其他应付款	194,176,178.46		1,383,854,788.65
其中：美元	194,176,178.46	7.1268	1,383,854,788.6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企业主要经营环境中所使用的货币
中冠国际	新加坡	美元	
益光国际	新加坡	美元	
浙商中拓印尼金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卢比	
浙商中拓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泰国	泰铢	

59、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情况详见注释 14、注释 32 和注释 57。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计入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5,287,780.69	5,177,137.19
短期租赁费用	4,588,963.20	13,581,452.08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金收入	2,832,953.07	
合计	2,832,953.07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82,875.14	9,751,291.43
固定资产折旧	125,688.14	1,503,584.54

差旅费	3,349.02	217,888.68
无形资产摊销		1,485,898.31
委托第三方研发支出	4,440,348.38	6,492,827.77
研发设备运维费	1,827,138.51	1,066,132.07
材料费	133,460.00	311,290.02
其他	287,729.29	701,674.78
合计	11,600,588.48	21,530,587.6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322,304.92	13,978,856.52
资本化研发支出	4,278,283.56	7,551,731.08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钢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二期）	3,673,788.76	1,506,083.56		1,344,489.97	414,854.59	3,420,527.76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数据运营平台	2,053,264.31					2,053,264.31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价格管理系统		1,306,985.00				1,306,985.00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人力资源信息化		1,176,000.00				1,176,000.00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中拓物流金融项目		289,215.00				289,215.00
浙商中拓云智供工业互联网平台-新能源信息化平台	272,000.00					272,000.00
合计	5,999,053.07	4,278,283.56		1,344,489.97	414,854.59	8,517,992.07

注：公司本报告期无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和重要外购在研项目，本报告期末无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依 据		权 的 比 例	账 面 价 值	公 允 价 值	损 失	允 价 值 的 确 定 方 法 及 主 要 假 设	投 资 损 益 或 留 存 收 益 的 金 额
湖南省 三维企 业有限 公司	127,344,396.23	100	公开 挂牌 竞价 转让	2024 年 3 月	控 制 权 转 移	-5,823,603.31						

(二)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设立子公司

(1) 公司本期在浙江省丽水市设立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127MADB66LU9W 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 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公司本期在江苏省盐城市设立江苏拓嘉供应链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921MADATNTPXN 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 公司本期在泰国设立浙商中拓（泰国）有限公司，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锋睿国际持股和中冠国际对其合计持有 100% 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 公司本期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9MADB9GF336 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子公司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5) 公司本期在浙江省杭州市设立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1MADJ64MX11 的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0 万元，子公司益光国际持有其 100% 的股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注销子公司

本期注销清算子公司山东拾拓供应链有限公司，自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其他变动

原联营企业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因公司章程变更，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章程变更后，本公司成为实际控制人，故该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00	湖南浏阳市	湖南浏阳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湖南中拓瑞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0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商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00	湖南浏阳市	湖南浏阳市	商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中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商业	85		投资设立
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6000	广西南宁市	广西南宁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000	广东广州市	广东广州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2656.9332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53.96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5000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3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益光国际	1000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商业	51		投资设立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万美元	浙江宁波市	浙江宁波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河北）工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2000 万美元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00 万美元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德清）制造有限公司	4000	浙江湖州市	浙江湖州市	加工 仓储业		100	投资设立
中冠国际	300 万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3000 万美元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5000	贵州贵阳市	贵州贵阳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四川中拓钢铁有限公司	9000	四川成都市	四川成都市	商业	6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8000	重庆市	重庆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5000	云南昆明市	云南昆明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5000	甘肃兰州市	甘肃兰州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湖南中拓建工物流有限公司	5000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商业	56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仓储	100		投资设立
湖南省湘南物流有限公司	2000	湖南衡南县	湖南衡南县	仓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商中拓星链物流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5000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仓储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佳联储（浙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仓储		7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405.6425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59.24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59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光盈（杭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8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浙江嘉兴市	浙江嘉兴市	工业	8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华盛纳（浙江）五金科技有限公司	2000	浙江嘉兴市	浙江嘉兴市	工业		100	投资设立
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00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商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92713.4086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商业	53.93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000	浙江宁波市	浙江宁波市	商业	7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000	江西萍乡市	江西萍乡市	商业	95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10000	陕西西安市	陕西西安市	商业	85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新天钢（天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000	天津市	天津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天道（河北）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晋南（山西）工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6000	山西临汾市	山西临汾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5000	成都成华区	四川成都市	商业	85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9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77316.5586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商业	58.2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印尼金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400 亿印尼盾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	商业	10	9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泰国）有限公司	1.05 亿泰铢	泰国	泰国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江苏）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江苏无锡市	江苏无锡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5000	安徽合肥市	安徽合肥市	商业	78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海南海口市	海南海口市	商业	35	2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浙期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15000	浙江舟山市	浙江舟山市	商业	8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5000	江苏南京市	江苏南京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000	海南儋州市	海南儋州市	商业	35	20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商业	90		投资设立
江苏新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5000	江苏连云港市	江苏连云港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河北中拓津城供应链有限公司	9000	河北唐山市	河北唐山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高义（海南）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20000	海南儋州市	海南儋州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嘉航（浙江）有限公司	30000	浙江杭州市	浙江杭州市	商业	70		投资设立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4900	安徽安庆市	安徽安庆市	商业	50		投资设立
江苏拓嘉供应链有限公司	4000	江苏盐城市	江苏盐城市	商业	51		投资设立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5000	浙江丽水市	浙江丽水市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能任命或批准被投资单位的关键管理人员、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和重大决策。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益光国际	49.00%	74,696,231.41		538,672,411.5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益光国际	4,997,059,118.80	488,468,069.58	5,485,527,188.38	4,374,075,857.00	12,119,879.21	4,386,195,736.21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益光国际	3,813,468,393.39	505,914,804.05	4,319,383,197.44	3,362,255,263.36	7,976,546.54	3,370,231,809.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	-------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益光国际	16,625,726,313.64	152,441,288.60	150,180,064.63	-1,091,802,056.8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益光国际	17,937,883,627.07	223,970,482.02	212,445,883.64	350,070,732.64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5,224,979.15	356,425,141.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754,982.08	4,302,705.0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754,982.08	4,302,705.06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9,085,062.34			103,631.88		8,981,430.46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58,065,405.63	119,578,510.5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四、5（3）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60,537,795.71	1,265,716.58
应收账款	6,320,740,010.76	375,554,731.45
其他应收款	636,160,739.61	336,305,708.34
合计	7,017,438,546.08	713,126,156.37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外提供财务担保合同的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四、5（3）关联担保情况。本公司管理

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根据本公司管理层的评估，相关财务担保无重大预期减值准备。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0.48%（2023 年 12 月 31 日：26.3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资金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3,048,354,651.04			13,048,354,651.04
应付票据	8,178,925,070.61			8,178,925,070.61
应付账款	4,946,088,671.50			4,946,088,671.50
其他应付款	532,573,561.46			532,573,561.46
其他流动负债	4,638,881,499.31			4,638,881,499.31
长期借款	5,022,768.63	1,843,000.00		6,865,768.63
租赁负债	34,505,237.62	128,097,548.93	124,597,602.44	287,200,388.99
非衍生金融负债小计	31,384,351,460.17	129,940,548.93	124,597,602.44	31,638,889,611.54
合计	31,384,351,460.17	129,940,548.93	124,597,602.44	31,638,889,611.54

（三）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资金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等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货币性项目详见本附注七注释 58。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 详见附注五注释 31。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应收票据	60,537,795.71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账款	4,500,000.00	未终止确认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9,997,459,894.43	终止确认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9,997,459,894.43	-45,548,206.35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	贴现	60,537,795.71	60,537,795.71
应收账款	保理	4,500,000.00	4,500,000.0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567,896.57	115,892,932.45		349,460,829.0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3,567,896.57	115,892,932.45		349,460,829.02
衍生金融资产	233,567,896.57	115,892,932.45		349,460,829.02
（二）应收款项融资			201,645,291.33	201,645,291.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3,567,896.57	115,892,932.45	201,645,291.33	551,106,120.35
（一）交易性金融负债	285,171,815.51	75,769,135.97		360,940,951.48
衍生金融负债	285,171,815.51	75,769,135.97		360,940,951.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85,171,815.51	75,769,135.97		360,940,951.48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为公司持有的期货、期权合约，根据同类资产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为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合约，根据交易银行提供的参考估值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为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余额相近，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5、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上述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本年度未发生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6、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年度未发生变更。

7、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借款、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市	高速公路及衍生产业等	3,160,000.00	43.98	43.98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同一最终控制方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盈通餐饮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海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浙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智慧陆港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浦新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财盛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同曦海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杭州同曦经贸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唐山鑫杭钢铁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控制的企业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铁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顺畅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滁州市浙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宏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富春湾碳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高速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商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高速商贸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铁路发展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970,945.06	870,800,000.00	否	508,897.99
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015.09			130,538.38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349.70			8,704.10
浙江盈通餐饮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868.80			3,752,751.30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7,792.84			601,982.60
浙江省海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000.00			8,256.88
浙江浙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100.00			39,900.00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费	465,589.78			1,585,405.71
浙江交投智慧陆港有限公司	钢材等				11,135,486.20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等	2,576,729.82			2,200,473.81
浙江交投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339.62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2,169.87			
浙江交投浦新矿业有限公司	砂石等	11,907,379.06			
浙江财盛贸易有限公司	酒水	84,530.98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钢材等	93,319,338.61	635,000,000.00	否	223,185,071.38
同曦海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等	14,106,080.95	30,100,000.00	否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钢材等	2,308,033,632.81	/	否	2,208,707,093.13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1,266,375,160.52	/	否	149,720,851.13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炉料等	23,797,099.12	/	否	88,020,106.22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炉料等	76,548,551.33	/	否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63,917,782.80	/	否	
杭州同曦经贸有限公司	钢材等		100,000,000.00	否	62,385,520.32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	否	4,978,201.42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钢等		/	否	382,112,238.51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废钢等		/	否	2,833,476,730.16
合计		3,864,346,456.76	/	否	5,972,558,209.2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领智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等		1,135,523.73
唐山鑫杭钢铁有限公司	钢坯等		13,095,509.19
同曦海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等		44,374,145.64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等	91,257,611.44	19,210,263.02
浙江高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产品等		53,840.71
浙江交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水泥等	2,496,000.10	9,638,907.9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等	101,202,927.10	122,489,731.69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钢材等		1,966,391.97
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水泥等	1,524,828.60	439,241.59
浙江交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钢材等	778,912.11	140,044,578.04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435,079,444.85	583,922,840.75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等	150,732.00	102,531,926.88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产品	21,563,861.67	66,061,945.22
浙江省铁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泥等		158,988.58
浙江顺畅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机电产品等	229,858.45	5,155,772.21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钢材等	58,488,926.43	95,014,849.47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704,330,191.61	93,297,778.23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炉料等	787,331,586.58	121,541,506.37
滁州市浙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等	22,788,953.40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钢材等	51,398.23	
浙江交工宏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钢材等	8,969,914.34	
浙江交投富春湾碳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产品等	325,074,484.68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钢材等	1,348,692.62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炉料等	21,715,938.52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炉料等	53,457.08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炉料等	522,123.89	
浙江省铁路发展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固定资产等	8,407.08	
合计		2,584,968,250.78	1,420,133,741.19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车位租赁		6,613,013.95				6,613,013.95				
浙江高速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285,714.29				285,714.29				
同曦海创(海南)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45,871.56				45,871.56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租赁	23,567.45				23,567.45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1,790,984,547.81	2023-08-03	2025-05-30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780,570,916.05	2024-02-08	2024-12-23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463,703,489.12	2024-01-01	2025-06-06	否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43,542,742.86	2023-12-28	2025-05-28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42,322,325.00	2024-05-16	2024-07-19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03-22	2024-12-18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85,000,000.00	2024-03-15	2025-04-01	否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4-01-11	2025-01-10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72,008,050.74	2023-12-08	2025-04-21	否
浙商中拓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3-07-25	2024-07-24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3-09-08	2024-10-25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4,628,252.72	2023-09-28	2024-11-20	否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23-12-22	2024-12-22	否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57,280,000.00	2024-06-20	2024-09-18	否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88,796.40	2024-06-06	2025-06-05	否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929,915.20	2024-03-15	2024-12-06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1,678,850,778.60	2024-01-03	2024-12-20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64,000,000.00	2024-04-12	2024-11-27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409,987,200.00	2024-03-20	2024-11-27	否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35,640,000.00	2024-01-03	2024-12-18	否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151,200,000.00	2024-03-01	2024-12-26	否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4,000,000.00	2024-03-20	2024-09-22	否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76,997,590.00	2024-01-22	2024-12-27	否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6,799,745.00	2024-01-18	2024-09-28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8,100,018.22	2024-01-05	2024-12-27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178,400,000.00	2024-01-08	2024-12-11	否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53,600,000.00	2024-01-19	2024-12-19	否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121,200,000.00	2024-01-08	2024-12-11	否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110,266,000.00	2024-01-19	2024-12-20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93,068,910.00	2024-01-18	2024-12-25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04,951,709.60	2024-04-18	2024-12-25	否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34,995,000.00	2024-05-06	2024-11-14	否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18,000.00	2024-04-10	2024-09-25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818,148,706.29	2023-12-20	2024-08-17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1,353,078,085.64	2023-07-03	2024-12-25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26,049,814.70	2023-08-29	2024-12-23	否
宁波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90,030,801.29	2024-02-02	2024-12-23	否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4,509,932.85	2023-09-21	2025-04-01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242,325,683.44	2024-01-30	2024-09-19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92,168,883.81	2024-02-20	2024-11-22	否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74,000,000.00	2023-12-27	2024-09-12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62,918,045.13	2024-01-25	2024-12-27	否
浙商中拓益光（海南）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24-02-28	2024-08-11	否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4-01-25	2024-07-23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51,000,000.00	2024-05-06	2025-05-06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04-15	2024-10-08	否
益光国际	11,869,828.86	2024-03-27	2025-03-27	否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9,248,322.18	2024-03-19	2024-08-21	否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3,790,439.00	2023-01-18	2025-07-20	否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55,735,941.66	2023-08-01	2025-06-13	否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23,900,000.00	2024-03-28	2024-12-12	否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589,704.58	2023-08-02	2025-04-01	否
浙商中拓协能（浙江）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38,259.20	2024-06-12	2029-06-11	否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34,760,000.00	2023-12-11	2025-01-30	否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5,177,413.50	2024-01-10	2027-02-22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45,560,000.00	2024-05-16	2025-11-21	否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3,080,000.00	2024-04-23	2025-08-27	否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08-25	2025-06-04	否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54,140,000.00	2023-05-16	2025-09-25	否
合计	16,494,353,849.45			

本期末无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

（4）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50,000,000.00	2024-03-28	2025-04-16	

关联方拆入资金说明：本期拆入资金支付利息 5,951,805.56 元（上期拆入资金支付利息 4,135,555.56 元）。

（5）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40,227.37	4,352,888.67

（6）其他关联交易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注 1]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支付票据贴现利息[注 2]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4,816.67	601,640.76

支付开具承兑汇票手续费[注 3]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8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7,807.18	355,375.45
支付保理费用等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186,664.81

注 1：本公司及其境内子公司委托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发生额 1,800,000,000.00 元，余额 1,480,000,000.00 元（合并报表已抵销）。

注 2：本期公司向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票据贴现，贴现金额 6,500,000.00 元。

注 3：本期公司在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378,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42,781.92		215,429,746.09	
其他货币资金 (期货保证金)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159,848,955.07		139,382,244.33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90,902,935.04		57,314,313.83	
	浙商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46,593,074.22		19,497,214.35	
应收账款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912,478.09	11,126,992.43	139,068,721.35	15,333,306.39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3,537,835.53	1,046,830.66	6,469,755.53	1,940,926.66
	浙江交工装备工程有限公司	11,979,890.59	486,451.21	25,099,719.92	1,040,325.12
	浙江顺畅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10,331,168.89	2,342,068.09	16,918,057.64	4,261,809.58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997,603.36	14,932,040.49	39,097,861.61	9,913,738.09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7,647,183.31	2,248,662.39	249,735,328.66	2,598,481.92
	浙江交工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094,612.64	391,911.43	13,388,132.53	251,201.97
	浙江交投富春湾碳科技有限公司	54,038,631.00	540,386.31	349,586,552.85	3,495,865.53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2,327,688.43	923,276.88	75,805,372.32	758,053.72
	浙江交工宏途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8,956,003.18	108,257.27		
	滁州市浙交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483,057.60	54,830.58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60,406.50	3,020.33		
	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723,056.31	17,230.56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524,022.66	76,201.13		
预付款项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956.67		45,587.87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39,359,137.21		5,484,214.50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615,401.72		32,356.17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0,479.50		3,102,184.18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56,913.78		1,809.75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6,597,523.71		97,353.55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564,539.11	
	浙江浙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7,416.00		67,416.00	
	浙江交投浦新矿业有限公司	2,190,754.38			
	浙商期货有限公司	20,175.08			
其他应收款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 有限公司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1,878,340.00	91,417.00	678,340.00	33,917.0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15,500.00	982,400.00	3,595,500.00	926,400.00
	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13,706,938.00	774,996.90	12,448,338.00	622,416.90
	浙江路产城发展集团有限公 司			400,000.00	120,000.00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0	3.00	10.00	3.00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 司	172,935.58	8,646.78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2,570.23	128.5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02	0.02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5,520.00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26,807,874.45	2,564,719.13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564,563.84	293,698.33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461.67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85,255,040.71	17,584,212.11
	浙江高速商贸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4,710.62	
	浙江省轨道交通运营管理集团有 限公司	615,938.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49,462,690.48
其他应付款			
	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62.12	2,862.12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820,000.00	8,820,000.00
	浙江浙期实业有限公司	66,043,334.45	61,580,194.98
	浙江大酒店有限公司	74,651.38	74,651.38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700,000.00	11,700,000.00
	浙江浙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2,000.00
合同负债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873,935.51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08,930.13
	浙江高速物流有限公司	3,696,277.40	6,140,847.48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522,123.89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67,798,404.69	
	青岛邦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4,019,469.03	
	浙江交投中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38,785.78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5,498,200	21,548,294.00			1,470,800	5,625,316.00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4,886,200	18,420,974.00			1,410,800	5,318,716.00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			612,000	3,127,320.00			60,000	306,600.00
销售人员			3,541,500	14,460,975.00			1,705,500	6,976,455.00
股票期权首次授予			2,713,500	10,229,895.00			1,297,500	4,891,575.00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			828,000	4,231,080.00			408,000	2,084,880.00
研发人员			30,000	153,300.00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			30,000	153,300.00				
合计			9,069,700	36,162,569.00			3,176,300	12,601,771.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	5.11 元/股	8 个月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有效期 4 年、无风险利率采用国债 4 年期到期收益率、波动率取深成指最近四年的波动率、股息率按照国资委规定股息率取 0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等情况进行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397,775.3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49,597.36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309,266.18	
销售人员	-748,889.51	
研发人员	8,558.33	
合计	-2,049,597.36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期公司以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存货等资产作质押及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等资产作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详见附注七注释 2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无锡振兴系列案

本系列案由“与无锡振兴钢材市场有限公司、无锡振兴仓储有限公司、杨伟民的仓储合同纠纷案”“与杭州钦诚贸易有限公司的合同诈骗纠纷案”等案件构成。2016 年 11 月 21 日，长沙市公安局将杭州钦诚案经济犯罪嫌疑人单贤良劝返回国投案。2018 年 11 月，长沙市芙蓉区检察院指控单贤良犯合同诈骗罪向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目前无重大进展。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述涉案剩余应收款项合计为 4113.23 万元，考虑该案剩余应收款项收回的不确定性，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与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6 月 5 日公司就与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发公司”）签订的三份《商品购销合同》所引发的合同纠纷，向长沙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长沙中院”）提起三项诉讼，要求信发公司支付货款及代理费。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信发公司支付给本公司货款及代理费共计 5305.77 万元，民事判决书生效后，长沙中院查封了信发公司第三期 2800 中厚板生产线（原值 45483.63 万元），生产线已在莱芜市工商局钢城分局进行了动产质押登记，担保金额为 10000 万元，目前仍在冻结期限内。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信发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为 5287.02 万元，考虑该生产线变现可收回款项，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3）与上海丰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上海荣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2 年 11 月 30 日就公司与上海丰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丰阳”）、上海荣凯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荣凯”）、李武装等被告买卖合同纠纷案，长沙中院作出民事判决，判决上海丰阳支付本公司货款 1387.5 万元及违约金，上海荣凯及李武装对上述欠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上海丰阳应收款项余额 449.02 万元，考虑其可收回款项存在不确定性，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4）与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天津中储物流有限公司等货代合同纠纷案

2015 年 1 月 21 日及 2 月 12 日公司与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物储天津分公司”）及天津中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储”）分别签订货代协议，委托北京中物储天津分公司及天津中储分别代理 2015 年 1 月和 2 月在天津港的进口铁矿的报关、报检、靠泊、接卸、仓储保管、放货等相关服务。协议签订后，共有 297312 吨货物无法提取。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向长沙中院提起诉讼，诉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物储天津分公司和天津中储，并将天津港第五港埠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天津港第四港埠公司）列为第三人。2015 年 9 月 1 日长沙中院正式立案，后因天津港第四港埠公司提出管辖异议，经过长沙中院、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审理，最终裁定案件移送天津海事法院审理，加上 2016 年 12 月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对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申请，故公司已对原起诉的两案予以撤诉，以办理黑卡的数量及货款金额进行区分，分别向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对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提起破产债权确认之诉，确认债权金额为 5422.73 万元；向天津海事法院对天津港第四港埠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天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起港口货物保管合同纠纷之诉，诉讼标的为 8453.76 万元。

北京中物储国际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的破产管理人已对公司申报的 5422.73 万元债权予以确认，目前尚在破产清算阶段，目前定期与管理人沟通破产进程，但始终无实质进展。

天津海事法院判决驳回了公司诉天津港第四港埠公司、天津港保税区天盛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港口货物保管合同纠纷一案的诉讼请求，2020 年 3 月公司收到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公司的再审申请。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案涉案敞口金额 9,856.39 万元，因案情复杂，对预计损失尚难以准确判断，考虑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注十四注释 5（3）关联担保情况。

3. 开出保函、信用证

（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信用证余额折合人民币 13,958,459,503.07 元（含已贴现或押汇转为短期借款列支的信用证金额折合人民币 5,412,879,030.63 元）。

（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未到期保函金额 411,244,316.32 元。

（3）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开立未到期的中国建设银行 E 信通 1,049,173,591.18 元、已开立未到期的云信 10,000,000.00 元。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江苏省响水法院于 2024 年 8 月 1 日裁定受理对响水恒生不锈钢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响水恒生”）、响水巨合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响水巨合”）、江苏德龙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德龙”）的破产重整申请。截至重整申请受理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响水恒生、响水巨合、江苏德龙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债权合计约 4.1 亿元。目前，响水恒生、响水巨合、江苏德龙的重整方案尚未出台，公司对前述债权具有足额抵押和担保措施。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原材料贸易	汽车	物流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98,160,407,715.90	233,028,893.30	420,894,304.18	-53,717,371.68	98,760,613,541.70
营业成本	96,968,522,355.17	220,959,317.62	373,814,924.24	-42,534,761.65	97,520,761,835.38
资产总额	47,710,312,091.34	231,461,593.35	624,760,501.30	-737,728,668.78	47,828,805,517.21
负债总额	38,443,254,837.12	155,150,607.06	185,001,167.39	-296,083,172.99	38,487,323,438.58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89,848,098.53	1,635,448,798.87
1 至 2 年	8,511,014.15	111,611,638.46
2 至 3 年	85,461,100.92	8,028,964.40
3 年以上	35,054,285.67	45,257,635.06
小计	1,718,874,499.27	1,800,347,036.79
减：坏账准备	126,124,385.32	104,665,016.92
合计	1,592,750,113.95	1,695,682,019.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777.45	0.04	725,777.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18,148,721.82	99.96	125,398,607.87	7.30	1,592,750,113.95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73,492,320.72	10.09			173,492,320.72
账龄组合	1,544,656,401.10	89.87	125,398,607.87	8.12	1,419,257,793.23
合计	1,718,874,499.27	100.00	126,124,385.32	7.34	1,592,750,113.9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777.45	0.04	725,777.4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99,621,259.34	99.96	103,939,239.47	5.78	1,695,682,019.8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1,704,156.43	2.32			41,704,156.43
账龄组合	1,757,917,102.91	97.64	103,939,239.47	5.91	1,653,977,863.44
合计	1,800,347,036.79	100.00	104,665,016.92	5.81	1,695,682,019.8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沙人健商贸有限公司	725,777.45	725,777.45	725,777.45	725,777.45	100.00	预计信用损失风险大
合计	725,777.45	725,777.45	725,777.45	725,777.45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100万以上）	1,443,743,775.23	12,703,757.43	1.00
6个月以内（100万以内）	17,576,700.72	872,620.62	5.00
6个月-1年以内	128,527,622.58	6,426,381.13	5.00
1-2年	8,511,014.15	2,553,304.25	30.00
2-3年	84,735,323.47	67,788,258.78	80.00
3年以上	35,054,285.67	35,054,285.67	100.00
合计	1,718,148,721.82	125,398,607.87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25,777.45					725,777.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939,239.47	21,459,368.40				125,398,607.8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103,939,239.47	21,459,368.40				125,398,607.87
合计	104,665,016.92	21,459,368.40				126,124,385.3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07,647,183.31	12.08	2,248,662.39
客户二	120,933,233.00	7.04	
客户三	102,357,009.13	5.95	2,941,051.37
客户四	92,327,688.43	5.37	923,276.88
客户五	85,060,358.70	4.95	850,603.59
合计	608,325,472.57	35.39	6,963,594.2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862,673,371.47	4,320,454,011.16
合计	4,862,673,371.47	4,320,454,011.1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3,535,498.01	106,000,830.37
应收及暂付款	5,020,382,844.85	4,471,579,475.36
小计	5,123,918,342.86	4,577,580,305.73
减：坏账准备	261,244,971.39	257,126,294.57
合计	4,862,673,371.47	4,320,454,011.16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998,666,073.27	3,435,788,679.16
1 至 2 年	808,140,416.46	838,620,225.18
2 至 3 年	26,130,425.60	22,442,512.53
3 年以上	290,981,427.53	280,728,888.86
小计	5,123,918,342.86	4,577,580,305.73
减：坏账准备	261,244,971.39	257,126,294.57
合计	4,862,673,371.47	4,320,454,011.1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2,927,796.91	4.16	212,927,796.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10,990,545.95	95.84	48,317,174.48	0.98	4,862,673,371.47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774,815,994.49	93.19			4,774,815,994.49
账龄组合	136,174,551.46	2.65	48,317,174.48	35.48	87,857,376.98
合计	5,123,918,342.86	100.00	261,244,971.39	5.10	4,862,673,371.4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527,796.91	4.66	213,527,796.9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64,052,508.82	95.34	43,598,497.66	1.00	4,320,454,011.16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4,228,091,348.25	92.37			4,228,091,348.25
账龄组合	135,961,160.57	2.97	43,598,497.66	32.07	92,362,662.91
合计	4,577,580,305.73	100.00	257,126,294.57	5.62	4,320,454,011.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天津中储物流有限公司	98,563,903.12	98,563,903.12	98,563,903.12	98,563,903.12	100.00	详见十六
山东莱芜信发钢铁有限公司	52,870,200.66	52,870,200.66	52,870,200.66	52,870,200.66	100.00	(二) 资产负
无锡振兴仓储有限公司	41,132,254.68	41,132,254.68	41,132,254.68	41,132,254.68	100.00	债表日存在的
上海丰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490,202.93	4,490,202.93	4,490,202.93	4,490,202.93	100.00	重要或有事项
遵义天嘉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962,784.76	2,962,784.76	2,962,784.76	2,962,784.76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9,416,778.89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湖南张家界铝业有限公司	4,091,671.87	4,091,671.87	3,491,671.87	3,491,671.87	100.00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213,527,796.91	213,527,796.91	212,927,796.91	212,927,796.91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399,372.96	3,569,968.64	5.00
1 至 2 年	25,711,868.72	7,713,560.62	30.00
2 至 3 年	10,148,322.81	8,118,658.25	80.00
3 年以上	28,914,986.97	28,914,986.97	100.00
合计	136,174,551.46	48,317,174.48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3,598,497.66		213,527,796.91	257,126,294.57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718,676.82			4,718,676.82
本期转回			600,000.00	600,000.00

2024年6月30日余额	48,317,174.48		212,927,796.91	261,244,971.39
--------------	---------------	--	----------------	----------------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13,527,796.91		600,000.00			212,927,796.9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3,598,497.66	4,718,676.82				48,317,174.48
其中：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3,598,497.66	4,718,676.82				48,317,174.48
合计	257,126,294.57	4,718,676.82	600,000.00			261,244,971.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湖南张家界铝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收回款项	收到现金	预计收回困难
合计	60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1,279,688,208.00	2年以内	24.97	
客户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865,000,000.00	1年以内	16.88	
客户三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699,000,000.00	2年以内	13.64	
客户四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489,386,086.54	1年以内	9.55	
客户五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302,674,798.98	1年以内	5.91	
合计		3,635,749,093.52		70.95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48,782,687.24		5,348,782,687.24	5,379,913,635.11		5,379,913,635.1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39,996,340.70	3,250,000.00	236,746,340.70	263,972,448.32	3,250,000.00	260,722,448.32
合计	5,588,779,027.94	3,250,000.00	5,585,529,027.94	5,643,886,083.43	3,250,000.00	5,640,636,083.4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商中拓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浙商中拓天道（河北）供应链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浙商中拓新天钢（天津）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浙商中拓晋南（山西）工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30,600,000.00						30,6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江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57,000,000.00						57,000,000.00	
湖南中拓瑞恒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9,012,754.80						59,012,754.80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益光国际	33,294,330.00						33,294,330.00	
浙商中拓集团（湖北）有限公司	164,677,222.00						164,677,222.00	
天津中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湖南中拓瑞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6,428,300.00						16,428,300.00	
中冠国际	19,125,600.00						19,125,600.00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四川中拓钢铁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贵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湖南中拓瑞特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0,028,600.00						30,028,600.00	
浙商中拓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湖南中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480,000.00						31,48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甘肃）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湖南中拓建工物流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湖南省三维企业有限公司	103,465,628.61			103,465,628.61			-	
浙商中拓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重庆）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湖南中拓瑞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8,349,000.00						8,349,000.00	
浙商中拓集团（浙江）弘远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锋睿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90,852,199.70						190,852,199.70	
浙商中拓（浙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浙商中拓建邦（浙江）矿业有限公司	45,900,000.00						45,900,000.00	
浙商中拓（江苏）金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39,000,000.00						39,000,000.00	
山东拾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	
浙商中拓浙期供应链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浙商中拓鑫益（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浙商中拓（北京）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浙商中拓益城（海南）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浙商中拓集团（海南）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河北中拓津城供应链有限公司	45,900,000.00						45,900,000.00	
江苏新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浙商中拓印尼金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浙商中拓嘉航（浙江）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浙商中拓高义（海南）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102,000,000.00						102,000,000.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7,634,680.74	37,634,680.74	
浙商中拓（景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5,379,913,635.11		50,000,000.00	118,765,628.61		37,634,680.74	5,348,782,687.24	

(2) 对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6,813,018.23				211,570.09	
杭州富浙国证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99,787,108.04				5,683,539.94	
江西嘉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768,481.54				84,451.36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2,690,717.57		2,450,000.00		30,733.40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13,740.70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3,867,302.52				404,748.93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1,491,215.57				2,144,476.98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5,942.05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711,537.91				119,293.20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888,703.45				-2,326,308.45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7,634,680.74					
芜湖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00		116,567.67	
合计	260,722,448.32	3,250,000.00	7,350,000.00		6,469,073.12	

续：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德清交运中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7,024,588.32	
杭州富浙国证合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160,500.00			105,310,147.98	
江西嘉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2,932.90	
杭州金开实业有限公司					5,171,450.97	
德清联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213,740.70	
宁波大江开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4,272,051.45	
安徽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3,635,692.55	
山东新金拓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1,855,942.05	
宁波弥链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9,830,831.11	
浙江交投金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62,395.00	
岳阳中拓五菱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250,000.00
安庆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37,634,680.74		
芜湖港航中拓供应链有限公司						
江西易汇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16,567.67	
合计		-160,500.00		-37,634,680.74	236,746,340.7	3,2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490,751,458.77	27,094,856,006.61	31,542,574,635.60	31,119,393,706.76
其他业务	84,977,429.33	6,064,654.75	77,985,612.76	1,704,809.80

合计	27,575,728,888.10	27,100,920,661.36	31,620,560,248.36	31,121,098,516.56
----	-------------------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226,000.15	63,767,035.6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69,073.12	4,500,625.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878,767.62	-12,954,806.7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233,570.36	136,102,112.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613,857.88	-18,618,362.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955,783.33	-3,759,671.73
其他	29,169.81	420,199.19
合计	169,266,939.85	169,457,130.89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47,47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581,043.14	公司总部及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39,756,912.79	商品期货等平仓及浮动盈亏变动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09,553.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169.8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6,574,497.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4,827,200.37	
合计	245,527,50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内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1%	0.41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81%	0.06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